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 满堂村历史文化名村申请报告

始兴县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

目录

| | |
|---|----|
| 1 概述 | 1 |
| 1.1 研究背景 | 1 |
| 1.1.1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 | 1 |
| 1.1.2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是广东文化强省战略的重要支撑 | 2 |
| 1.1.3 历史文化名村申报是完善韶关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的重要基础 | 3 |
| 1.1.4 历史文化名村申报是满堂村文化资源保护的重要工作基础 | 3 |
| 1.2 始兴城市文脉 | 4 |
| 1.2.1 始兴历史地理区位 | 4 |
| 1.2.2 始兴建制沿革 | 9 |
| 1.3 满堂村概况 | 12 |
| 1.3.1 地理位置 | 12 |
| 1.3.2 自然环境条件 | 13 |
| 1.3.2 村镇规模 | 14 |
| 1.3.3 社会经济 | 14 |
| 1.3.4 建设情况 | 14 |
| 1.3.5 规模与范围 | 15 |
| 2 历史文化价值与特色 | 16 |
| 2.1 满堂村历史沿革 | 16 |
| 2.1.1 满堂村的村名源于“子孙满堂” | 16 |
| 2.1.2 从村民的安身立命到抱团的聚族围居——客家围楼兴起 | 17 |
| 2.1.3 从南方客家建筑标本到旅游景区的开发——评定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 19 |
| 2.2 名人事件 | 20 |
| 2.2.1 迁村始祖，十年学政——官兴祖 | 20 |
| 2.2.2 传奇的“清化首富”、“候缺五品”——官乾荣 | 20 |
| 2.2.3 “宰相粉”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官国林 | 21 |
| 2.2.4 唐朝开元年间名相——张九龄 | 22 |
| 2.3 历史文化价值 | 22 |
| 2.3.1 价值一：中国鸦片战争前后特殊历史的重要见证地 | 22 |
| 2.3.2 价值二：粤北客家建筑的典型聚集区 | 23 |
| 2.3.3 价值三：古代客家人“重教兴文”文化传统的杰出代表 | 26 |
| 2.3.4 价值四：以宰相粉制作技艺为特色的传统文化承载地 | 27 |
| 2.4 空间特色 | 29 |
| 2.4.1 传统格局特色 | 29 |
| 2.4.2 建筑风貌 | 31 |
| 3 现状情况 | 33 |
| 3.1 传统格局 | 33 |
| 3.2 街巷空间 | 33 |
| 3.3 功能及原住民 | 34 |
| 4 村域的整体保护 | 35 |
| 4.1 村域保护对象名录 | 35 |
| 4.2 村域总体保护的策略 | 36 |
| 4.3 村域范围的保护重点 | 37 |

| | |
|--|----|
| 5 保护范围及保护对象..... | 39 |
| 5.1 保护范围..... | 39 |
| 5.1.1 核心保护范围..... | 39 |
| 5.1.2 建设控制地带..... | 39 |
| 5.2 保护目标..... | 40 |
| 5.2.1 挖掘价值特色, 塑造文化品牌..... | 40 |
| 5.2.2 进一步保护历史文化资源, 建立保护体系..... | 40 |
| 5.2.3 激活当地文化认同, 保护和传承传统历史文化..... | 40 |
| 5.2.4 促进特色产业发展, 激发当地活力..... | 40 |
| 5.3 保护对象名录..... | 40 |
| 5.3.1 文物保护单位..... | 40 |
| 5.3.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 42 |
| 5.3.3 推荐历史建筑..... | 45 |
| 5.3.4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 47 |
| 5.3.5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传统文化..... | 50 |
| 6 保护工作情况及保护措施..... | 55 |
| 6.1 文物保护单位档挂牌情况..... | 55 |
| 6.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挂牌情况..... | 57 |
| 6.3 指示牌和警示牌挂牌情况..... | 57 |
| 6.4 保护规划编制..... | 57 |
| 6.4.1 《满堂村保护规划》(2014年-2030年) | 58 |
| 6.4.2 《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围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在编) | 60 |
| 6.5 保护措施..... | 61 |
| 6.5.1 保护制度与措施制定原则 | 62 |
| 6.5.2 保护措施——名村保护范围管控措施 | 62 |
| 6.5.3 保护措施——建(构)筑物保护整治措施 | 63 |
| 6.5.4 保护措施——传统街巷保护利用措施 | 66 |
| 6.5.5 保护措施——历史环境要素保护利用措施 | 66 |
| 6.5.5 保护措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措施 | 68 |
| 6.6 保护机制建立..... | 69 |
| 6.7 规章制度及具体办法..... | 69 |
| 6.7.1 加强对文保工作的力度 | 69 |
| 6.7.2 加强对文物单位的保护和修缮 | 69 |
| 6.7.3 深入广泛的宣传 | 70 |
| 6.7.4 多渠道筹措资金, 保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的顺利实施 | 70 |
| 6.8 保护资金投入..... | 70 |
| 附录 满堂村保护范围内保护对象名录..... | 72 |

1 概述

1.1 研究背景

1.1.1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2022年5月27日，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三十九次集体学习中强调：中华文明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当代中国文化的根基，是维系全世界华人的精神纽带，也是中国文化创新的宝藏；文物和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中华优秀文明资源。要让更多文物和文化遗产活起来，营造传承中华文明的浓厚社会氛围。要积极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挖掘文物和文化遗产的多重价值，传播更多承载中华文化、中国精神的价值符号和文化产品。

此外，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等部门多次发文强调，要求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物保护传承工作。要求始终把保护放在第一位，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态度，加强制度顶层设计，建立分类科学、保护有利、管理有效的城乡历史文物保护传承体系；要求全面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强化系统保护，统筹好各项保护与发展之间的关系，维护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守住文物安全底线。

通过深刻认识、准确把握总书记、中共中央对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具体要求、做好新时代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决策部署，满堂村需要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同时分两步走，一是完成历史文化名村申报，二是活化思维让保护传承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起来”，在现代焕发新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作出重要指示

1.1.2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是广东文化强省战略的重要支撑

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省高度重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将文化强省建设纳入“1+1+9”工作部署，多措并举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打造广东文化名片。

广东省“十四五”规划中就文化强省建设对各市县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作出重要指示，明确要求加大对古驿道、古村落、古港、海防遗址等的保护力度。要求学习广州永庆坊微改造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现代科技创新结合的典型案例，发扬既实现文化延续、保留岭南建筑的整体风貌，同时又通过“文化+”旅游等方式，吸引更多年轻人了解历史文化遗产魅力的创新实践，让历史文化遗产在新时代依然熠熠生辉。指引通过各种方式赓续历史文脉，承接当代价值，引导广东的优秀传统文化基因留续发展与现实文化相适应、与新时代社会进步相协调。

历史文化名村申报是自上而下的重要工作部署。广东省住建厅要求各市尽快开展历史文化名村认定工作，采取成熟一批、认定一批的方式不定期开展，明确认定标准，应保尽保。省政府多次要求加强古籍文献、非遗项目、华侨文化资源等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申报该类型的历史文化名村对于广东省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文化名片建设都有着重要意义。



广东省切实推进文化强省发展战略

1.1.3 历史文化名村申报是完善韶关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的重要基础

2021年8月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要求“构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做到空间全覆盖、要素全囊括。

2014年9月，韶关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正式提出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但是，韶关市在近年来快速推进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城市建设面临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新矛盾，包括历史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历史风貌地区以及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等文物古迹的整体保存状况差强人意，历史文化保护线体系不完整等等。

开展历史文化名村申报与保护工作有助于韶关市政府全面、系统地梳理、整合韶关城市价值特色和历史文化资源，盘活城市资产存量，提升城市综合品质，符合城市定位和发展方向。

韶关人文荟萃、底蕴深厚，需要传承和发展好客家文化，在坚定文化自信中增强认同感、自豪感和归属感。完成满堂村申报广东省历史文化名村工作，将为韶关市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提供有力支撑。

1.1.4 历史文化名村申报是满堂村文化资源保护的重要工作基础

满堂村历史久远，历史文化资源丰富，历史文化价值较高。满堂村，这一被誉为岭南第一大围、粤北第一民宅、客家土宫殿，并入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

单位的古村落，

乡村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对于弘扬传统民族文化，保护镇（村）的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促进优秀传统建筑艺术的传承和延续非常重要。如何更合理、合规地保护满堂村历史文化遗产，传承历史文化价值是当下满堂村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重点。满堂村的历史文化名村申报认定对于开展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非常重要。历史文化名村的成功申报有利于满堂村建立完善的保护管理机制，明确保护管理主管部门，保障保护管理经费投入，是满堂村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工作基础。

1.2 始兴城市文脉

1.2.1 始兴历史地理区位

（1）古代岭南和岭北军事、经济交往的古水陆交通要冲

始兴县位于广东东北部、南岭山脉南麓，东与江西全南县相连，南与翁源县毗邻，西与曲江县交界，北与南雄市接壤，居古代的交通要道——北江之上游的浈江河畔，浈江是过去岭南和岭北军事、经济交往的重要水路。因而始兴自古是岭南交通要冲，连接长三角、珠三角两大经济圈，向北辐射赣湘至长三角，往南辐射大湾区。

自秦始皇统一中国，尤其是三国吴永安六年（公元 263 年）置始兴县、甘露元年（公元 265 年）设始兴郡以来，始兴成为大庾岭驿道南下北上的中转站。始兴古驿道基本上沿浈江河两岸，东西走向横贯始兴全境。历代朝廷均在驿道沿线设立驿站、铺舍、巡检司，修建凉亭、茶亭等设施。这从始兴县内浈江沿岸发现的 30 多处古代军事设施遗址中就能说明始兴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张九龄开凿大庾岭新道后，大庾岭商道随之形成，始兴的经济快速发展，史载南朝范云任始兴内史时，甚至出现了“商贾露宿”的繁荣景象。

林则徐曾两过始兴。（1）清道光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1839 年 1 月 8 日），林则徐以钦差大臣的身份从京师启程，前往广州查禁鸦片。在始兴的夜航中，林则徐诗兴大发，想起在琼崖道任观察使的好友董琴涵的《始兴舟次见怀》，于是写下了《次董琴涵观察〈始兴舟次见怀〉原韵》其一、其二两首唱和之作。

(2) 清道光二十一年闰三月十三日（1841年5月3日），林则徐受旨以四品衔离粤调职浙江，开始北上。5月17日，林则徐再次进入始兴境内，到了江口天色已晚，决定在此留宿。基于林则徐的记载，可以梳理出清朝时期始兴连接南雄州和韶州的古水道、古陆道的交通线路。水道：小水塘—草铺—都安水塘—黄塘—天子地—罗围塘—江口—罗碑塘—总铺—往韶州。陆道：江口—罗围塘—天子地—斜塘—三江口—黄塘—马子澳（坳）—都安水塘—小水塘—往南雄州。

（2）历史上中原人口几次南迁南粤的理想之地

据始兴县境白石坪、总村、顿岗、沈所等地出土的春秋晚期的陶窑遗址和铜剑以及战国铁剑等文物考证，当时中原文化已通过战争或交流传入始兴。早期的始兴已经有少数中原人杂居本地了。在两晋至唐宋时期，因战乱饥荒等原因，黄河流域的中原汉人南迁，历经多次大迁移，先后进入南方。从当地姓氏族谱可了解到，始兴居民是宋、元、明时期从福建、江西等地迁徙而来，他们生活和劳动在这块肥沃、秀丽的土地上，逐步与当地土著居民融合和世代传衍，几经沧桑，成为现在具有明显土著特色的始兴客家人，同时也创造了始兴比较发达的农业和地方文化。至清朝中叶，始兴已呈现一片兴旺发达的景象，乾隆乙亥（1755年）始兴县令凌元驹在《始兴县志·形胜论》中说：“始兴人安耕凿时，居民稠集，鸡犬相闻，田土来增，货财生殖。……盈宁俭外，不事侈靡，而诗书礼乐各乡咸知。敦崇受廛以居，抱布贸然而至者，称乐土焉”。这是他对当时始兴人民在经济、文化生活和社会秩序的真实写照。

始兴县地势周高中低，轮廓大体呈盆状，峻岭环绕，溪流遍野，贯通绵亘；兼有山地、盆地、丘陵、平原，构成生机盎然的天然屏障。始兴平原（墨江小平原）堪称粤北地区最大的一块小平原（面积达10万亩），溪谷纵横，气候温和，土地肥沃，是理想的耕作区，有“南山木，北山竹，平原遍地是金谷”“古之福址、粤北粮仓”的美誉。其中，以墨江与浈江交汇，由马市—黄田—水口—总甫等连串成东西长22千米、南北宽约5千米的江口盆地，是中原移民南迁南粤、安居乐业的理想之域。

（3）联合国正式认定的“中国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县”

始兴县是粤北第一古郡。根据联合国官方认证结果，广东省现仅有6个地

区被认定为千年古县，包括增城、四会、龙川、始兴、东莞和潮阳。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认定千年古县，有着严格的申报标准，即要符合置县1000年以上、县名沿用也要达1000年以上（或历史上有短暂变更但又恢复使用至今），历史文化内涵丰富，具备鲜明独特的历史文化、自然景观、人文景观和传统文化。因此，始兴获得“千年古县”的美誉难能可贵。

三国东吴永安六年（263年），析南埜县南乡地置始兴县，古人以“此地兴旺、周而复始”而命名为始兴。始兴置县以来，除县治范围有所变化外，从未更改过县名，至今已达1760多年。近1800年来始兴积淀了厚重的客家文化，蕴积起汉代城堡、汉唐烽火台群、满堂客家大围、明清屋场、四方碉围和别具特色的客家俗韵、瑶畲风情等历史人文资源。同时，涌现出了一批古今名人，如盛唐名相张九龄、明朝户部尚书谭大初、抗日名将张发奎、世界级数学家朱熹平等。2011年，始兴县被联合国地名专家组中国分部评为“中国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县”。

关于始兴县名的由来，众说纷纭。南北朝北魏郦道元（446或472—527年）撰写的《水经注》卷三十八有载：“东溪水亦名东江，又曰始兴水……江水又西径始兴县南……”。《水经注》是古代中国地理名著，共四十卷，书中所记载的“始兴水”便是今天的浈江。明朝郭子章《郡县释名》广东卷也解释“县西十里有塔岭，始兴之水出焉。郡县以此名”。当代牛汝辰著述的《中国地名由来词典》，贾文毓、李引主编的《中国地名辞源》都这么认为。



千年古县牌匾



浈江始兴段（始兴水）

（4）全国唯一获得“中国围楼文化之乡”殊荣的县

始兴围楼建筑的渊源，可追溯至汉晋时代中原地区的坞堡建筑。根据《三国志》、《后汉书》、《晋书》、《太平御览》等不同史料记载，以及中原地区出土的坞堡模型等，可得知汉晋时期强宗豪族纷纷建造坞堡的事实。

根据民间相传、史料记载、现场考证，始兴围楼的出现与当时南来北往的

“贼盗兵匪”不断前来骚扰密切相关，正是这种时代特征，使始兴客家人为了保护自身安全而从居住的围屋中创造出另一种堡垒式围楼。它的产生与江西、福建、广东等地客家地区带防御性建筑的居民围楼的时代背景相似，都是社会动荡不安的产物，反映了当地的历史变迁和社会发展。

据历史记载，始兴曾屹立着 500 余座围楼，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共登记有 249 座围楼文物，其中清代围楼 91 座，民国围楼 158 座。单就一个县而言，始兴围楼的密集程度和拥有数量均居国内之首。隘子镇满堂客家大围、罗坝镇长围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沈所镇红围等 7 座围楼被列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从而始兴形成了“有村必有围、无围不成村”的特殊景观，2011 年 5 月，被评为“中国围楼文化之乡”。始兴围楼形式多样，或气势恢宏，或细小高耸，其数量之多、类型之丰富、保存之完整在全国罕见，堪称客家围楼“博物馆”，“世界客围之都”，是中国乃至世界宝贵的文化遗产。这些围楼不仅是当地居民的居住地，更是他们防御外敌、保护家族安全的堡垒。

始兴客家围楼大都兴建于明清时期。早期的围楼受限于财力物力，多较为简陋，但发展到后期，围楼的建筑愈发考究，不仅讲究风水选址，在审美上也有一定要求，即使是古朴的围楼也能让人有雍容华贵之感，其形式多样，有“城堡式”、“碉楼式”之分。其中，满堂村的满堂客家大围是这种防御性极强的堡垒建筑的佼佼者，也是广东省最大的一处客家围楼，被誉为“岭南第一大围”“粤北第一民宅”。它的建筑风格，既有古代的雄浑朴实的气势，又有近代精致高雅的韵味，集古代、近代客家建筑风格为一体，有较高的科学和艺术价值，更为研究客家民俗风情及近代建筑的源流和发展变化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源。1991 年秋，原全国政协副主席、广东省省长叶选平参观后，欣然题写了“满堂客家大围”的横匾。



始兴大地，各种围楼随处可见

1.2.2 始兴建制沿革

(1) 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始兴地区便纳入了中原王朝的版图

据城南玲珑岩螺壳胶结堆积中出土的石器及动物骨化石等遗迹考证，原始时代已有先民于此生息繁衍。

据史书记载，夏商周时，地属南交，《禹贡》称为扬州之南境。春秋为百粤(越)地。战国属楚。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实行中央集权制，是年即分天下为三十六郡，行政区划是“郡—县”二级制，始兴属南海郡。秦末汉初，南海郡尉赵佗割据岭南地区，始兴属南越。汉武帝刘彻元鼎五年(公元前 112 年)南越归汉，设豫章郡置南埜(野)县(今江西省南康县)。始兴属南埜县地。当时南埜地域，辖今江西的南康、大庾、崇义、上犹、信丰，和广东的始兴、南雄及仁化的部分地区。东汉建武元年(25 年)，改“南埜”为南野。

刘协兴平元年(194 年)，析豫章郡置庐陵郡。南野县属庐陵郡。赤壁战后(208 年)，三国鼎分，南野县遂入于吴。吴孙权嘉禾五年(236 年)，庐陵郡分设南部都尉，始兴属南部都尉。

(2) 三国首置始兴县，此为“始兴”得名之始

三国时，“州”真正成为了最高的行政区划单位，为“州—郡—县”三级制。三国东吴永安六年癸未（263年）春，孙吴为加强对岭南地区的开发，建设战略后方，析南埜县南乡地置始兴县（含今始兴、南雄二县），“始兴”一名始此。因当时东吴国势日衰，而本境地控南北，初呈兴旺的势头，便借始兴江（又名邪阶水）为喻，取“以兴克衰”之义而命县名。吴末帝孙皓甘露元年（265年）十一月，分桂阳、南海两郡部分区域建置始兴郡，治所在曲江，辖曲江、桂阳、始兴、含洭、浈阳、中宿和阳山七县。以始兴的繁荣昌盛来带动周边区域共同发展，并在始兴县屯兵屯粮。

南朝宋明帝泰豫元年（472年），改始兴郡为广兴郡。南齐高帝建元初年（479年），复名始兴郡，析置邪阶县，以水为名。后改邪阶为令阶县。梁武帝天监五年（506年）四月，再改名为正阶县。梁大同二年（536年），正阶并入始兴县。梁元帝承圣中元年至四年（552—555年），分始兴地置安远县。陈武帝永定元年（557年），改安远县为安远郡。

隋文帝开皇九年（589年）平陈废郡，实行以州领县的“州—县”二级制，析安远郡置大庾县，隶广州总管府，后广州改称番州（因避讳隋炀帝杨广）。
(按：《隋书》是年省诸郡，于始兴郡置广州总管府，统县十六，始兴在焉。)隋朝大业三年（607年），复改州为郡，以郡统县，恢复秦制，为“郡—县”二级制，始兴属南海郡。

唐朝实现“道—府（州）—县”三级制。唐朝武德四年（621年），始兴属番州，不久改名东衡州，唐朝贞观元年（627年），改为韶州，隶岭南道，始兴县属韶州。唐朝天宝元年（742年），改韶州为始兴郡。唐乾元年（758年），始兴郡复名韶州。据清乾隆版《始兴县志》《保昌县志》记载：唐光化元年（898年）析始兴县东北界的化南、横山两乡置浈昌县（今南雄市）。

（3）宋、元、明、清各朝及民国时期，始兴县建制一直不变

五代南汉乾和四年（946年），分浈昌、始兴两县地置雄州。“雄州”一名始此。始兴县属雄州。宋朝实行“路—州—县”三级制。宋朝开宝四年（971年），以河北路有个雄州，故加“南”字以区别。“南雄”一名始此。宋朝宣和二年（1120年），赐名浈昌为保昌。始兴、南雄地属：广南东路—南雄州—始兴县、保昌县。

元朝主要实行“行省--路--府（州）--县”四级制，也有三级制共存。元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年），改南雄州为南雄路，辖保昌、始兴两县。始兴地属江西行省南雄路始兴县。

明朝主要实行“省（布政使司）一府一州一县”四级制，也有三级制共存。明太祖洪武元年（1368年），改南雄路为南雄府，始兴地属广东（承宣布政使司）南雄府始兴县。

清实行“省--府（直隶州）--县”三级制。清嘉庆十二年（1807年），改南雄府为直隶州，裁去保昌县，隶广东承宣布政使司，始兴县隶属南雄州。

中华民国成立（1912年），地方政权为省县两级建制。改南雄州为南雄县，与始兴县同属广东省。民国三年（1914年），省县之间设道，始兴属岭南道。民国九年（1920年），属北江善后公署、北江绥靖公署。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属第二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国三十七年（1938年），为省直辖。

（4）现为韶关市辖县，辖9个镇和1个少数民族乡

1949年9月25日，始兴全境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属北江临时人民行政委员会。1950年1月27日，属北江人民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52年11月，属粤北行政公署。1956年3月，属韶关专员公署。1958年12月10日，始兴与南雄合并为南雄县。1960年10月15日，始兴、南雄分县，恢复始兴县建制，属韶关地区专员公署。

1983年6月，韶关地区与韶关市合并，以市辖县，始兴县属韶关市。2005年1月26日，广东省民政厅批准撤销始兴县江口镇，并入太平镇；撤销都亨乡，并入罗坝镇。截至2022年，始兴县辖9个镇（太平、马市、澄江、顿岗、罗坝、司前、隘子、城南、沈所）、1个民族乡（广东省七个少数民族乡之一的深渡水瑶族乡）。

韶关市始兴县政区图



韶关市始兴县政区图

1.3 满堂村概况

1.3.1 地理位置

始兴县位于广东省北部，南岭山脉南麓，居北江上游、浈江中游地带。东与江西全南县相连，南与翁源县毗邻，西与曲江区交界，北与南雄县接壤。始兴县总面积约为 2131 平方千米，是粤北地区交通枢纽的重要节点。始兴地处南岭山脉南麓，地势四周高中间低，呈盆地状，形成了粤北地区面积最大的小平原，自古有“粤北粮仓”之称。全县总面积 2174 平方公里，现辖太平、马市、顿岗、罗坝、城南、沈所、司前、溢子、澄江等 9 个镇和深渡水瑶族乡，以及 14 个居委会、113 个村民委员会。始兴是多民族聚居地区，境内有汉、瑶、畲等多个民族。

隘子镇，隶属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位于始兴县南部，东靠司前镇，南与翁源县毗邻，西与曲江区接壤，北与深渡水瑶族乡交界。隘子镇内有县道 X344 线贯穿全镇，东西两翼与省道 S244 线、国道 G323 线相连向外延伸，已融入大湾区 3 小时经济圈内，交通十分便利。可入性较强，交通条件优越。

满堂村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镇区南部，村域东、北靠沙桥村，南面、西面与石井村毗邻，距镇政府所在地 2.5 公里。可通过乡道 Y382 向北连接省道 S244，五分钟内到达隘子镇镇区，一小时内到达始兴县城区。



1.3.2 自然环境条件

满堂村位于隘子镇南部，村民聚落主要建设在黄水河与石下水两河交汇的河滩地上，村域东南面是开阔的农田和河川地。

满堂村背山面河，地势南北高中间低，平均海拔高度 263 米，村民聚落主要位于石下河与黄水河交汇的三角地带，形成地形层次分明、垂直差异明显的

地貌景观。河流主要是石下河由村域东北-西南侧穿村而过及黄河水（坪丰河）由村域东北侧流入，流经村域中心，流向村域东南侧。

1.3.2 村镇规模

满堂村截止 2024 年底，有 9 个自然村，共 11 个小组，详见下表：

满堂村所辖村小组基本情况

| 序号 | 小组名称 | 户数 (户) | 户籍人口 (人) | 常住户数 (户) | 常住人口 (人) |
|-----|------|-----------|-------------|-------------|-------------|
| 1 | 大围 | 60 | 225 | 56 | 132 |
| 2 | 白田 | 51 | 200 | 49 | 177 |
| 3 | 坎下屋 | 72 | 258 | 68 | 103 |
| 4 | 铺下街 | 51 | 211 | 48 | 99 |
| 5 | 新屋夸 | 44 | 152 | 40 | 72 |
| 6 | 石围 | 30 | 105 | 28 | 45 |
| 7 | 围背 | 36 | 133 | 33 | 39 |
| 8 | 细心屋 | 21 | 78 | 20 | 39 |
| 9 | 马口圳 | 29 | 116 | 29 | 49 |
| 10 | 尾围 | 15 | 43 | 15 | 23 |
| 11 | 坭洋背 | 15 | 55 | 15 | 31 |
| 合 计 | | 424 | 1576 | 401 | 809 |

资料来源：隘子镇人民政府。

1.3.3 社会经济

2024 年满堂村全村经济年收入 4682 万元，其中全村旅游年收入 465 万元；村民人均年收入 21000 元。

满堂村现状产业以第一产业为主，主要依靠水稻种植、香菇种植为主，香菇是始兴县久负盛名的一个地方特产，近年来，满堂村成为了“粤北香菇”的主要产区和产品展销区之一。

近年满堂村旅游业发展较快，村内建设民宿 3 家，村内旅游从业人数 39 人，旅游从业人员人均年收入 35000 元，村民人均从旅游业中获得年收入 3000 元。

1.3.4 建设情况

村内围楼保存完善，其中最著名的满堂客家大围被誉为“岭南第一围”。

围楼是客家民居最有特色的建筑之一，属砖石结构，非常坚固，其建筑布局是北方古代城堡和四合院住宅的组合，既有古代雄浑朴实的气势中，又有近代精致高雅的韵味，集古代、近代客家民俗风情以及近现代建筑的源流和发展变化提供了宝贵的实物。

村内建筑建筑年代较为久远，建筑质量一般，部分老宅需要进一步修缮。满堂村近年结合满堂客家大围景区建设对村域内路网同步进行提升建设，村内道路建设情况较好。

1.3.5 规模与范围

本次满堂村申报广东省历史文化名村以满堂村行政村边界为研究范围，面积为 1050.45 公顷。拟划定保护范围共面积为 17.51 公顷，其中核心保护范围 6.02 公顷，建设控制地带 11.49 公顷。

2 历史文化价值与特色

2.1 满堂村历史沿革

2.1.1 满堂村的村名源于“子孙满堂”

满堂村位于始兴县南部的隘子镇，地处粤北始兴县西南面，建在黄水河（坪丰河）与石下水（满堂水）两河交汇的河滩地上。村居之地形若虎踞，势似龙蟠，恍似满堂金玉，因为官氏建村时希望“子孙满堂”而得名。

满堂村依托满堂客家大围，村内还有官家老屋、白屋、马口圳围、五头围、尾围等多座围楼。

满堂村的满堂客家大围主体“中心围”始建于清道光十三年春（公元 1833 年春），到道光十四年冬（公元 1836 年冬）中心围建成竣工，用工将近四年时间。中心围两侧的“上新围”和“下新围”的建造，听当地老年人讲，由于其坐北偏西、向南偏东（此坐向的房屋，在旧时风水上称为西四宅中的乾宅）的宅向，与围主官乾荣的命卦犯冲煞，不利动工，故等在其五年后，“上新围”和“下新围”才相继开工建造，使得整座大围全部工程在咸丰十年（公元 1860 年）才得以完全建成，前后整整耗时了 28 个年头。满堂围建成后，供官氏家族居住，后逐步有族人迁出。

满堂村解放初为满堂乡；1958 年满堂、石井等五村合并为五一大队；文化大革命期间为五一大队革命委员会；1978 年为满堂大队；1983 年满堂、石井、坳围合并为石堂乡（满井乡）；1984 年石井分出后，又改称满堂乡；1987 年改称满堂管理区；1998 年撤区建村，改称满堂村村民委员，一直沿用至今。截止 2024 年底，有 9 个自然村，共 11 个小组。

(1) 大围村：因该村建有满堂客家大围，而取名大围。
(2) 白田村：迁村始祖官兴祖是满堂村第一个出任学政之家、带动村中家族有志之士奋发读书的带头人，因人称“白古”，故其屋名为白屋，其村为白田村。

(3) 坎下屋村：因村舍坐落于“新屋夸”下坎而取名坎下屋。
(4) 围背村：因村舍坐落于大围背后，而取名围背。

(5) 马口圳村：因村舍坐落于黄豆山脚，地形似马口，旁有水圳而取名马口圳。

(6) 尾围村：因按当时建村围楼排列顺序，因此围楼居末尾而取名尾围。

(7) 坡洋背村：因村落建于原湖洋田（沼泽地）田塅旁而取名为坡洋背。

满堂村于2014年9月列入广东省传统村落；2018年被评为“全国生态文化村”；2019年被评为“始兴县十大美丽乡村”；2021年9月，入选第二批广东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名单，荣获“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称号；2023年获评全国秋季村晚示范活动点；2024年4月入选广东省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名单。

2.1.2 从村民的安身立命到抱团的聚族围居——客家围楼兴起

古中原人大规模南迁后，由于平坦地区已有人居住，只好迁于山区或丘陵地带，故有“逢山必有客、无客不住山”之说。当地官员为这些移民登记户籍时，立为“客籍”，称为“客户”、“客家”，此为客家人称谓的由来。为防外敌及野兽侵扰，多数客家人聚族而居，形成了围龙屋、走马楼、五凤楼、土围楼、四角楼等各种形式的围楼，是客家建筑文化的集中体现，是客家人“情系中原，根在河洛”的最好证明。

始兴素有“中国围楼之乡”的美誉，至今仍传颂着“村村有围楼、无围不成村”的坊间谚语。满堂村的兴旺也与客家围楼特别是满堂客家大围息息相关。

始兴位于古代的交通要道上，浈江河畔，浈江是过去岭南和岭北军事、经济交往的水路。加上始兴是粤北最大的小平原，土地肥沃，是粤北地区著名的粮仓。所以战乱时期，南来北去的土匪、军队都会到始兴去抢粮。当时的政府又没有能力保护村民的安全，便号召各村自己造围楼，以此自保。一座围楼就是一座客家人的巨大堡垒。围屋内建有大小厅堂和众多的卧室、厨房，还有水井、猪圈、鸡窝、厕所、仓库等设施，形成一个自给自足、自得其乐的社会小群体。

满堂村白屋村小组的白屋围建于清代乾隆二十年（1755年）至二十五年（1760年）间。马口圳村小组的马口圳围、尾屋村小组的尾屋围、围背村小组的五头门围等均建于清代。满堂村大围村小组的满堂客家大围更是建于多事之

秋的清朝道光十三年（1833年），竣工于咸丰十年（1860年）。“余年来迫于小警，时有戒心。爰度地拓基，新建围居一所，以图栖止，以避群嚣。……”大围的中心围门楣上镶嵌着一块石匾额，刻着官乾荣题写的辞，是一道家训，寄托了他期望后代子孙铭记创业艰辛，需慎守家业、光大门楣的愿望，清晰地表明了建造大围的主要动机和目的。

坚墙当关，万夫莫开。几百年来，族人在围楼里聚族而居，互助互爱，和睦相处，是族人的生命共同体，成为人们的安居之所。



白屋



满堂客家大围

2.1.3 从南方客家建筑标本到旅游景区的开发——评定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随着家国几度变幻，城市化时代到来，聚族而居的传统生态受到冲击。如今国泰民安，围楼已不再是人们寄托安全的地方，越来越多的族人渐渐迁离围屋，或远走它方，或另建家园，满堂村的客家围楼成为了历史的陈迹。

近年来，满堂村围楼的历史文化价值逐渐被挖掘，陆续被定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满堂客家大围在 1983 年全国第一次文物普查中被发现，1996 年 11 月 20 日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8 年 9 月，始兴在满堂大围隆重举办福满堂旅游文化节，赋予了大围五福传统文化内涵，满堂围景区正式开业。满堂大围，开始以景区的角色迈向生命的高度。2016 年 1 月，满堂客家大围获得国家 AAA 级景区荣誉。2020 年 9 月，晋升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这个也是始兴县首个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2011 年，始兴县政府确定“白屋民居”为“不可移动的文物”，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等等。

从普通的安居之所成为茂盛的亲情之地，随后摇身变成历史的建筑标本，再成为热闹的旅游景区，各种角色粉墨登场，给满堂村的来世今生注入了新的活力、形成了新的时代。



2023 年 4 月满堂客家大围游客服务中心揭牌

2.2 名人事件

2.2.1 迁村始祖，十年学政——官兴祖

官兴祖是官姓十二世的传人，官必贵的四子，生于清代雍正九年（1731年）辛亥岁。官姓家族原本复姓上官，后因犯忌改为单姓官。官兴祖少年时，长得聪明，容貌俊秀，有白面书生之誉，出人之表。地理先生何庚连叫他取名“白古”，祈以后村中的人，称“白古”为他的外号。官兴祖少年勤于习武，后长兄要他读书，有志者竟成，二十二岁考取了秀才，可谓文武双全。到省城参加举人考试，偶遇身为乾隆皇帝太师的纪晓岚，成为纪晓岚的门生，并考中贡生。后连任三届五品官学政（清代主管一省教育、科举事务的重要官职），达时十年。退为林下后，仍车马盈门，官方来往不断，大大提高了满堂村的知名度和政治位置，他兄弟四人是满堂村主要人口繁殖之家，约占村里官姓人口86%。

官兴祖晚年得五子，后来成为始兴官氏家族中赫赫有名的新五家。长子官乾禄，定居水阁楼围，任守乐所千总，又生四子：长者官猷烈，长子不离家，住水阁楼围；次子官猷翰，择地平头围；三子官猷典，择地新造细新屋；四子官猷才，择地尾围，朝仪大夫四品。次子官乾荣，择地樟树头下，创造满堂客家大围，例授州同，资政大夫二品，又生二子：长子官达道，分居芬楼，资政大夫，二品，分一半住大围；二子官达材，分一半住大围，一半创造八家祠，资政大夫，二品。三子官乾翰，择地围背，又是五头门，共住，朝仪大夫，四品。四子官乾泽，定居塘背，后造松树坪和白屋，任武略都尉千总。五子官乾亨，择地马口圳，任武翼骑尉。

官兴祖前半生，与功名十年寒窗苦读书，终于达到心愿；经营木材生意二十年，积累百万身家；至六十九岁寿终正寝。

2.2.2 传奇的“清化首富”、“候缺五品”——官乾荣

官乾荣，字靖亭，号佐安，别号定祥，出生于清朝乾隆四十三年（1780年）。公亲官兴祖，家有百万，晚年幸生五子，每人分得家财几十万，官乾荣排行第二。官乾荣成年后，继承父亲遗志，投资于地产山林，尤其是购置了坪峰黄水

之山林，并花费十余年开通黄水河的水运航道，将黄水河流域数万亩原始森林砍伐并运销至广州、佛山等地出售，同时起岸堆放购买他人之大材储积以待机会，加上四弟官乾泽在佛山任千总之职，由于家有巨大后盾，外有兄弟关照，是以财源滚滚而来。几年间，官乾荣便成为当地首屈一指的大富豪。其发家后为显著自己的地位和给子孙后代留下一笔可观的财富，决定动工建造一座既能安居又能防御的大围楼，满堂村罕见的城堡式巨型客家建筑——满堂客家大围就是官乾荣的壮志豪情的结晶。

官乾荣更是为人好善，出手不凡，但凡恤灾济贫、兴学育才、修桥筑路等义举，官乾荣均慷慨捐资，受到乡里乡外赞扬。

2.2.3 “宰相粉”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官国林

官国林是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人，2010年10月被列入始兴县第三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2011年3月被列入韶关市第二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2017年1月被列入广东省第五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官国林出身于“宰相粉世家”，从18岁起便跟随爷爷官亨为、父亲官肇世学习制作宰相粉，是第三代传承人，从事这门技术活至今已有三十多年。据不完全统计，约有60多户人家跟他学过制作宰相粉，目前隘子制作宰相粉的人家近八成是在官国林的培训、指导、影响下开始从事这门传统技艺的。目前他手下还有三个徒弟，他儿子官锦城也一起学习宰相粉传统技艺。为更好保护、利用、宣传宰相粉，如今在满堂村建设了省级非遗项目宰相粉生产性示范基地。

为了保证传承百年的品质和味道，官国林坚持古法技艺、手工制作宰相粉，他制作宰相粉注重细节，工序繁多，有选米、浸泡、磨浆、蒸煮、晾晒、过水、切粉、团粉、晒干等九道工艺。官国林传承发扬的宰相粉传统技艺，是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它展示了粤北劳动人民手工制作美食特产的传统工艺文化，演绎了岭南地区的饮食习惯和消费习俗，深藏着“岭南第一人”张九龄的名人渊源。可以说既是一种让人民群众增加收入的经济产品，又具有独特的文化内涵。

2.2.4 唐朝开元年间名相——张九龄

与满堂村遥相呼应的石头塘村，是“当年唐室无双士，自古南天第一人”张九龄的出生地。张九龄（678年—740年），字子寿，一名博物，是西汉留侯张良之后，西晋开国功勋壮武郡公张华十四世孙。张九龄少聪慧能文，弱冠登进士第，为校书郎。后登“道侔伊吕”制科，为左拾遗。唐开元四年（716年）秋，张九龄辞官归养。家居期间，向朝廷建议开大庾岭新路，获准后，亲自实地勘察，制定方案，利用农闲，召集民工，顺利完成后，成为沟通南、北陆路交通的干线，后人誉之为“古代的京广线”。唐开元六年（718年），被召入京，以修大庾岭新路有功，拜左补阙。唐开元二十一年（733年），以中书侍郎为相。唐开元二十四年（736年）为尚书右丞相，罢知政事。唐开元二十八年（740年）春，他南归扫墓，五月于韶州曲江之私第病逝，享年六十三岁，皇上赠封他为荆州大都督，谥号叫文献。

自张九龄去世后，唐玄宗对宰相推荐之士，总要问“风度得如九龄否？”因此，一直为后世人所崇敬、仰慕。九，在古汉语中可泛指多数，也与“久”通用；龄，年龄、年岁。“九龄”的意思为“长命百岁”之意，体现了健康长寿的美好愿望。这种愿望也反映在其字“子寿”中，寿，长寿也。

满堂客家大围的设计、施工师傅就是张九龄的三十三代世孙——张赞业。

2.3 历史文化价值

2.3.1 价值一：中国鸦片战争前后特殊历史的重要见证地

满堂村位于石下河与黄水河（坪丰河）交汇的三角地带，村内拥有官家老屋、满堂围、白屋、马口圳围、五头门围、尾屋围等多座围楼（屋），几乎每个村小组都围绕一个围楼（屋）而形成。现存的这些围楼（屋）基本都始建于时局动荡、匪贼横行的清代中后期，主要集中在国家内外交困、中国从封建社会步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鸦片战争前后，鸦片战争是中国社会深刻变革的起点、中国近代史的开端，对后续的历史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一方面，鸦片战争前珠三角地区经济的繁荣发展为从事木材生意的官氏家

族（尤其是官乾荣）带来了巨大的财富，从而可以斥资建造规模宏大、考究坚固的各式围楼；另一方面，鸦片战争后清朝开始由盛转衰，社会矛盾日益突出，据九修《始兴县志》记载，从道光八年（1828年）至三十年（1850年），始兴就有多起“匪党”“扰害村乡”事件。咸丰年间，更是多事之秋，咸丰二年（1852年）至十年（1860年）间，每年都有较大的兵事发生，“匪、贼少则数百，多则数千”。他们“攻围楼”、“焚墟场”“劫乡村”等。为了有效防御盗贼兵匪，当地有钱人家纷纷建起了墙厚围高的“城堡式”或“碉楼式”围楼，可见围楼是社会打动荡的产物，是历史的见证。

从满堂围就可看出，为应对这段特殊时期的剧烈动荡，其防御措施之严密。满堂围由外到里共设三层防线，连屋顶都有防御设施。第三层奠基楼（主楼）的入口，更设置了五道防卫设施，为客家建筑之最，为其他建筑所罕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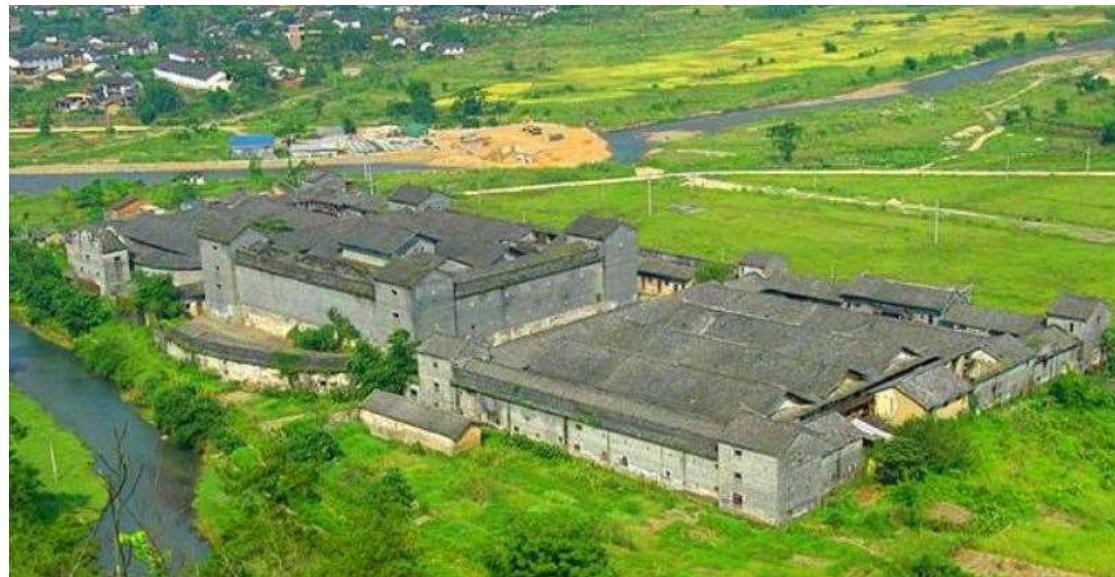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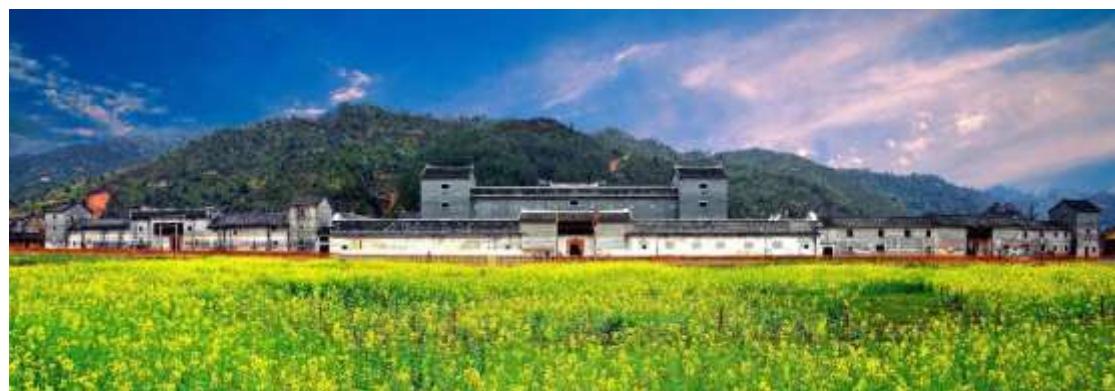
满堂客家大围（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3.2 价值二：粤北客家建筑的典型聚集区

源远流长的始兴客家文化，孕育了这个区域独特的文明特征，围楼便是这一灿烂文化的缩影。二百多座雄伟、壮观的百年客围屹立在始兴各村落，是客家文化一颗璀璨的奇葩。客家围楼是客家人聚族而居且独具地方特色的一种标

志性建筑，这种围楼与北京的“四合院”、陕西的“窑洞”、广西的“栏杆式”、云南的“一颗印”，合称为中国传统民居的五大建筑。满堂村以满堂客家大围为典型代表，集聚了官家老屋、白屋、马口圳围、坎下围、五头门围、细心围、尾围等多座围楼（屋），各有特色，各有风姿，其客家文化、居民建筑文化、历史文化价值极高。

满堂客家大围是始兴乃至广东省最大的围楼，其建筑面积近 2 万平方米，共有大小房间 777 间，是粤北地区规模最大、保存较完整的围楼，被称为岭南第一围、“客家土宫殿”，也是客家民居建筑中“方围”系列的杰出代表，是研究客家民居不可多得的绝对模型，被建筑学界誉为“中国民居建筑活化石”。其风格融合了清朝到民国时期的客家建筑特色，不但保留了清朝时期气魄雄浑的格局，还增添了民国时期所特有的秀美雅致的风韵，是承载着一个家族梦幻的百年古围，集民俗学、地理学、建筑学、军事学、人类学于一身，在各个领域都有着很高的艺术价值。



迁村始祖官兴祖于清代乾隆二十年（1755年）至二十五年间（1760年）兴建的白屋，整座民居平面呈“D”字形，正面看像螃蟹形，基本完整地保留了客家围屋方圆结合的平面形制，沿着祠堂中轴对称，有祠堂、堂屋、横屋、前院、后院。其设计合理、用料讲究，对研究清代客家民居建筑具有一定的价值。

建于清代的官家老屋是满堂围主人官乾荣老宅，为粤北客家清代民居风格，官氏家族日益壮大后，人口增多，于是选择在对岸建设了规模宏大的满堂大围。目前，该围屋保存较为完好，对研究清代粤北客家民居具有一定的价值。



官家老屋

五头门围约于清嘉庆一道光年间建造。该围屋以前分别建五头大门的祖堂，因此得名，现只剩两扇拱门。五头门围设计合理，用料讲究，对研究清代客家民居建筑具有一定的价值。

马口圳围位于满堂村马口圳村小组，建于清代。整座围楼河石砌墙到顶，青砖砌成圆拱门，正门用青花石砌方形门框，四角凸出，顶层有炮角。因形似马口，侧旁有圳，故名马口圳围。

尾屋围是官乾禄的第四个儿子官治扬于清朝同治七年（1868年）建造的，由民居和围楼组成，青砖瓦木构筑。民居前面有两座门楼，俗称“斗门”，

“凝禧”。青花石砌拱门，高三层，四角四层；围内结构呈回字形。这座富有地方特色的围楼充分体现了清代民间工匠的高超技艺和聪明才智。

总之，满堂村这些客家建筑与梅州的围龙屋、福建的“圆楼”等客家建筑不同，它自成系统，显示出典型的地方特色，成为粤北客家建筑的奇特景观。以满堂围为代表的满堂客家围屋，最大的特色就是方型的围屋和方围楼的组合，一般是围中套围，其中围屋的占地面积较大，平时作为生产、生活居住，而围楼主要功能是防御盗匪战乱。满堂村这种客家建筑既有古代雄浑朴实的气势，又有近代精致高雅的韵味，集古代、近代客家民俗风情于一体，是客家人文化传承和发展的重要载体，为近现代建筑的源流和发展研究变化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

2.3.3 价值三：古代客家人“重教兴文”文化传统的杰出代表

从衣冠南渡就可以看出来，客家先民，多为中原门户清高者，他们家境优越，受“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思想影响大。而南迁之后，他们居住的主要为山区，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但耕作困难。如果想改变命运，出人头地，就需要读书，因此到处都是“地瘦栽松柏，家贫子读书”的现象。围楼是最能体现明清时期南方客家人生活和精神的地方，是囊括了建筑、史迹、礼仪、宗教、饮食等多种文化的再现。在满堂村，不经意间会发现一些客家的老建筑，楼阁或门榜和楹联、雕刻的图案都是勉励家族读书进取、传承家风的，体现着“学而优则仕”的儒家思想。为了不忘祖先，他们世世代代遵奉南迁祖先的遗训。

以满堂围为例，其“太子楼”和“功名院”等都是为官氏优秀子弟学习或奖励获取功名的官氏族人而建。满堂围北面的敦本学堂更是当地学童接受教育的主要学校，成了古代清化地区文化教育的摇篮，这都体现出官氏族人对子孙后代教育事业的重视以及客家人“耕读传家”、“重教兴文”的文化传统。

满堂围围主官乾荣除生意之外，也重视教育事业，对本族子弟取得功名者许以家宅赏赐，并以自己名义设立“蒸偿”（相当于现在的奖学金）。官乾荣的三个儿子也分别以各自名义设“蒸偿”，重视文化教育的传统因而传袭。

正由于对后代的教育尤为重视，故尔官家涌现出一大批出类拔萃的精英。

自清同治年间算起，计有举人三名，秀才十五名。特别在民国时期，他的后裔中有官祐、其慎、家檀、家骥四位国民党的将军；有风阿、官祐、景明、敷亭、其慎、其兰、家骥和家谋等八人担任过县、团长职务。



下围功名院

2.3.4 价值四：以宰相粉制作技艺为特色的传统文化承载地

满堂村除了集聚着众多的客家围楼，同时还拥有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张九龄宰相粉及张九龄文化等核心人文资源。宰相粉又称清化粉、香粉、剪粉，传说盛唐贤相张九龄幼年时常读书至深夜，张母卢氏便做清化粉给张九龄吃，故称“宰相粉”。早在 1300 多年前，满堂村人就用自己的智慧，以山稻米为本，选用清化一带的山泉水，经过选米、浸泡、磨浆、蒸煮、晾晒、过水、切粉、团粉、晒干、包装等工序精心制作而成——清化粉。因具有显著的地方特色，经国家质检总局审查决定，对其实施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2015 年 11 月，宰相粉制作技艺被列入广东省第六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为更

好地做好宰相粉的保护、利用、宣传工作，始兴县在隘子镇满堂村下新围安排4间民房，建设了省级非遗项目宰相粉的生产性示范基地。基地展示的内容有传统技艺“宰相粉”的生产工序、成品展示和宰相粉历史渊源等。该基地目前是由“宰相粉”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官国林管理使用，主要展示了米粉制作的10多道复杂工序，展厅真切地还原了米粉的生产制作过程，并且还能让游客亲自体验切粉、团粉的过程，感受传统技艺的神奇之处，为满堂村注入浓郁地历史文化内涵。





省级非遗、地标产品张九龄宰相粉

2.4 空间特色

2.4.1 传统格局特色

(1) 山—林—河—田—古村—围楼的客家山村山水格局

满堂村地处群山环绕的墨江平原地带，选址于黄水河与石下水两河汇合冲积而成的沙坝地上，背靠马尾狮山，山上是郁郁苍苍的松木和杉木等生态林，傍依小河（黄水河与石下水），朝向七重山，面向东南方水口方向，围楼点缀在青山绿水间，体现出客家人传统的风水思想，与自然环境完美融合造就了独具魅力的特色景观。

“风水人间不可无，全凭阴阳两相扶”，这是当地村落选址和民居建筑“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合一”的哲学道理，它寄托着“地灵人杰、族兴财旺”的愿望，表达了对上应苍天、下合大地的吉祥祈求及关于人居环境的审美认识和心理欲求。



满堂村整体格局图

（2）北方古代城堡十四合院住宅的客家建筑布局

围屋是客家人典型的民居，是客家人“聚族而居”的典范之作，是客家人生产和生活的基地、经济和文化的载体，是客家社会历史和文化的宝库。粤北客家围屋的布局形式一般以南北子午线为中轴，东西对称，前低后高，这种布局体现了客家人的家族观念和防御需求，还使得房屋在视觉上显得稳重而和谐。

满堂村的客家围楼从其形制看是由古城建筑演变而来的，围楼内房屋均沿着围墙对称盖成，强调中轴线与左右均齐对称，主体建筑前后排列在中轴线上，形成常见的四合院式，里面有厅堂、寝室、厨房、储粮间、厕所、牲畜栏舍、水井、庭院等。因此这种建筑的内部结构和建筑风格结合了中原古朴遗风以及南方文化的地域特色，融合了北方四合院和南方民居的特点，形成了独特的客家民居风格，也为印证历史上几次中原人口南迁提供了重要依据。

原始兴县政协副主席、文化学者廖晋雄称“梅州的围龙屋半圆形，福建很多是圆形，我们的为什么是方形，我们这里的人认为四平八稳、四四方方是最稳的。然后做人要正直、方正，从建筑体现当地民众的性格。”

以核心的满堂客家大围为例，他就是方形大围，属清代砖石结构的四合院

式围楼，由青砖、河石、瓦木等构筑，并由南、中、北三个小围楼（上新围、中心围、下新围）连接构成，俯瞰呈“屋包围、围包屋”的“回”字形格局，这都是严格遵循传统风水理念而进行规划建造的。

2.4.2 建筑风貌

（1）古朴而典雅、别具一格的“客家山居图”

满堂村的客家建筑，古老的客家传统与现代的生活气息交织融合，展现出一幅别样的乡村画卷。满堂村围楼的建筑风格古朴而典雅，与周围的自然环境和谐相融，让人在感受客家文化的深厚底蕴的同时，也能领略到现代生活的便捷与舒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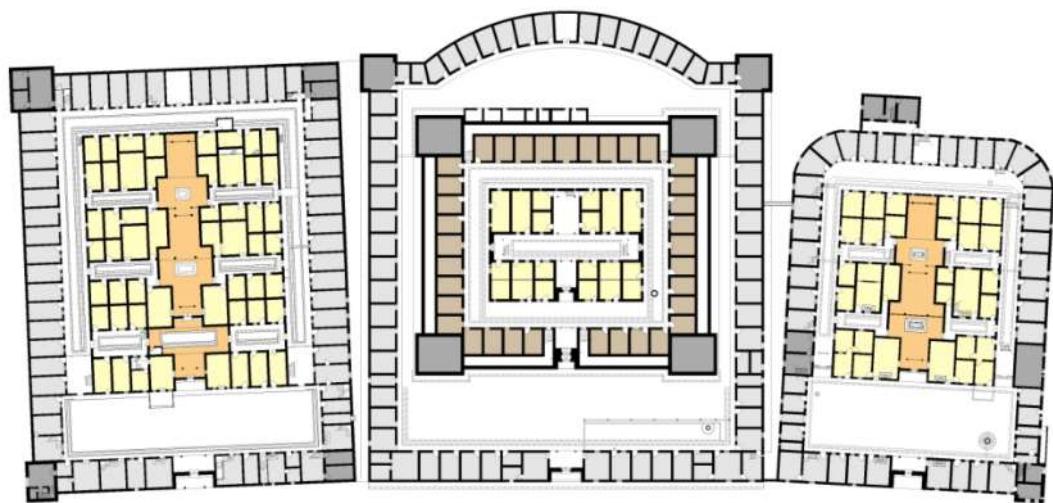
客家山居图

（2）形态各异、防御性极强的“堡垒式”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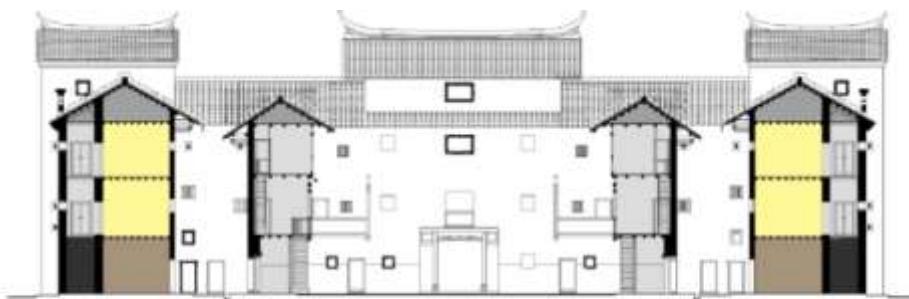
满堂村每个村小组都有围楼，村小组也因围楼而形成。满堂村的围楼形式多样，结构各异，各有千秋。从种类上可以分为土围、砖围、砖石围、石围；从形式上可分“城堡式”、“碉楼式”；从建筑平面上看有呈正方形、长方形、方形圆角；规模有单院、前后院、多重院；类型可分纵向一进院、二进院……，横向一进院、二进院……。顶部有的呈尖峰状、有的呈锅耳状，均盖青瓦。

受当时社会时局的影响，满堂村的围楼，不同于福建的客家土楼，而是一种防御性极强的堡垒建筑，当地人俗称它为“炮楼”。满堂客家大围，作为其中的佼佼者，更是将这种防御性发挥到了极致。整座围楼仅有一个出入口，设有五道严密的门禁。一旦盗贼侵扰，大门紧闭，便形成了一座固若金汤的堡垒。大门两侧及顶部的水池机关，更能在关键时刻倾泻而下灭火。围墙厚度超过 60 厘米，中心围四角炮楼互为犄角、遥相呼应，底层的墙基厚达 2 米，墙体上密布瞭望孔和射击孔，为住户提供了全方位的保护。它就像古罗马帝国时庄严雄

伟、牢固结实的坚固堡垒。



满堂客家大围首层平面图（来源：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始兴隘子镇满堂客家大围一期维修工程”测绘图绘制）



■ 交通 ■ 防御 ■ 房间 ■ 生活用房 ■ 墙基

满堂客家大围中心围中围内围横断面图（来源：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始兴隘子镇满堂客家大围一期维修工程”测绘图绘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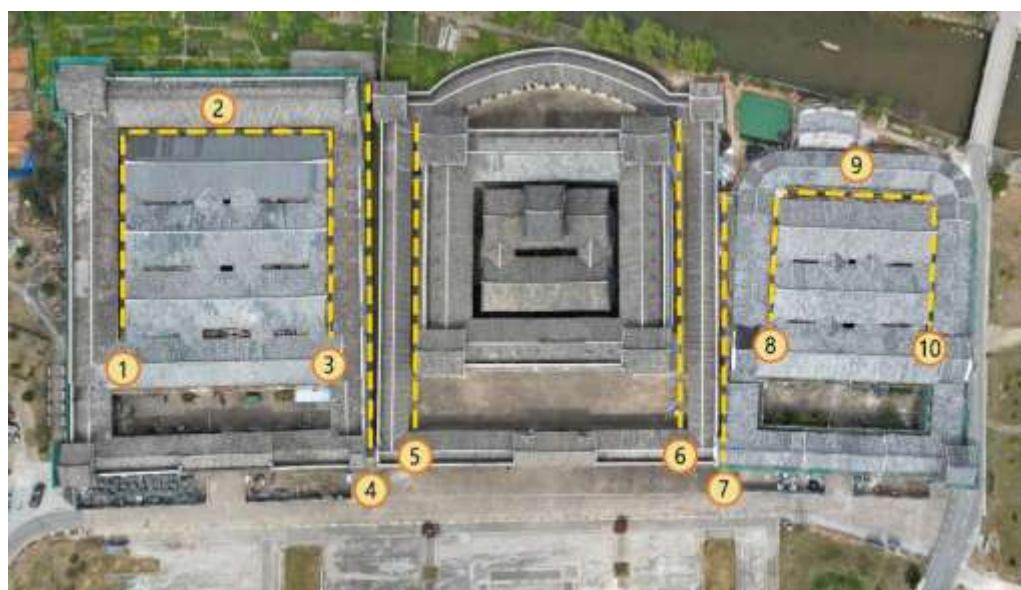
3 现状情况

3.1 传统格局

满堂村位于隘子镇的南面，东、北靠沙桥村，南面、西面与石下村毗邻，距镇政府所在地 2.5 公里，石下水、坪丰水两条小河，一左一右地从满堂村两旁悠悠流过，汇合成满堂水，往北流去，形成群山环绕、林木茂密、溪水潺潺、群楼重叠的典型客家古村。满堂村第一宝是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满堂客家大围，中轴对称、四周向心的合院聚居布局，由中心围、上新围、下新围、大门坪和半月形水塘五部分组成，中心围、上新围、下新围三个大围并列相连，现格局保存较为完整。这种传统格局融入了方位观念、次序观念、等级观念和宗族伦理观念，充分体现了我国古代家族结构形态的特征。以满堂客家大围为核心，五头门围、马口圳围、尾围、坎下屋、细新围等围楼围屋众星拱照分布在满堂客家大围周边。

3.2 街巷空间

满堂村共有 10 条传统街巷，原有肌理和风貌保存较好。村落交通依靠巷道组织，主要有南北走向的 8 条纵巷和东西走向的 2 条横巷，巷道主要由砖石以及鹅卵石铺就，10 条传统落街巷和晒场交织形成网络，整体空间结构保留较好。



满堂村街巷空间航拍



街巷现状风貌

3.3 功能及原住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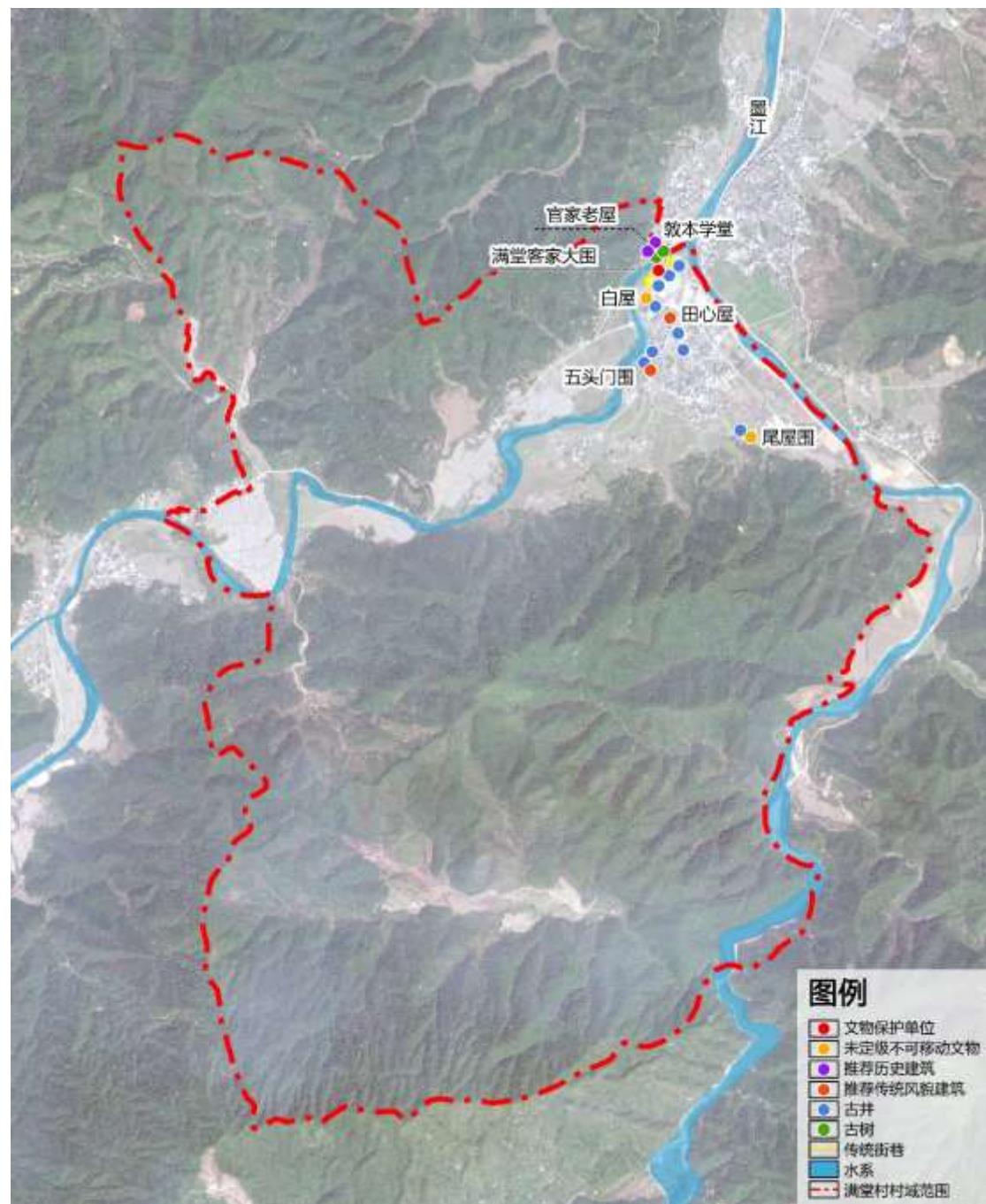
目前满堂村内建筑依旧以居住为主。其中，满堂围作为满堂村历史文化名村的核心所在，具有较高的历史、科学、艺术价值。后续应通过原真性修缮和有效利用满堂，深挖其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文化遗产，打造文旅农融合发发展示范区，吸引更多游客前来游玩，让人们更加直观地感受到文物的魅力和历史价值，唤起更多人关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同时促进村落社会经济的发展。

在快速城镇化的背景下，村落空心化趋势严重，老人、小孩较多，青壮年大多外出打工，导致大量传统风貌建筑空置，仅用作传统节庆时节祭祀和日常存放杂物，失去居住功能。原住民逢年过节组织祠堂祭祖活动，是始兴优秀传统文化的见证者与传承者。应引导村民参与到村落的保护和发展中，参与到旅游服务行业中，注重当地村民与乡建参与者的沟通互动，传播保护理念，强化乡建队伍，提高乡建水平，并逐渐形成“社区自治”、“村民管理”的保护模式，确保村落在保护利用中实现双赢。

4 村域的整体保护

4.1 村域保护对象名录

满堂村行政村村域范围内的保护对象包括：不可移动文物、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历史环境要素、非物质文化遗产等。



满堂村保护对象分布图

满堂村保护对象一览表

| 保护要素 | | | 数量 | 保护内容 |
|---------|------------|----|----|---|
| 物质文化遗产 | 山水格局 | 山脉 | —— | 观音栋 |
| | | 水系 | —— | 墨江河、花山河 |
|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1 | | 满堂客家大围 |
| |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 3 | | 马口圳围楼、白屋村民居、尾屋围 |
| | 推荐历史建筑 | 2 | | 敦本学堂、官家老屋 |
| |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 2 | | 田心围、五头门围 |
| | 历史环境要素 | 古井 | 9 | “一统天下”井、“四季平安”井、“五子登科”井、“百子千孙”井、“天圆地方”井 |
| | | 古树 | 2 | 古树2株位于官乾荣老宅的前面，石下河水旁 |
| 非物质文化遗产 |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 | 5 | 省级：宰相粉制作技艺、张九龄传说； 市级：舞阿妹； 县级：扛阿公、米粿糍； |
| | 民俗文化 | | 6 | 白屋家风家训、特色美食（宰相粉、油糍、米果糍、托垒糍、勺哩糍） |
| | 名人 | | 4 | 官兴祖、官乾荣、官国林、张九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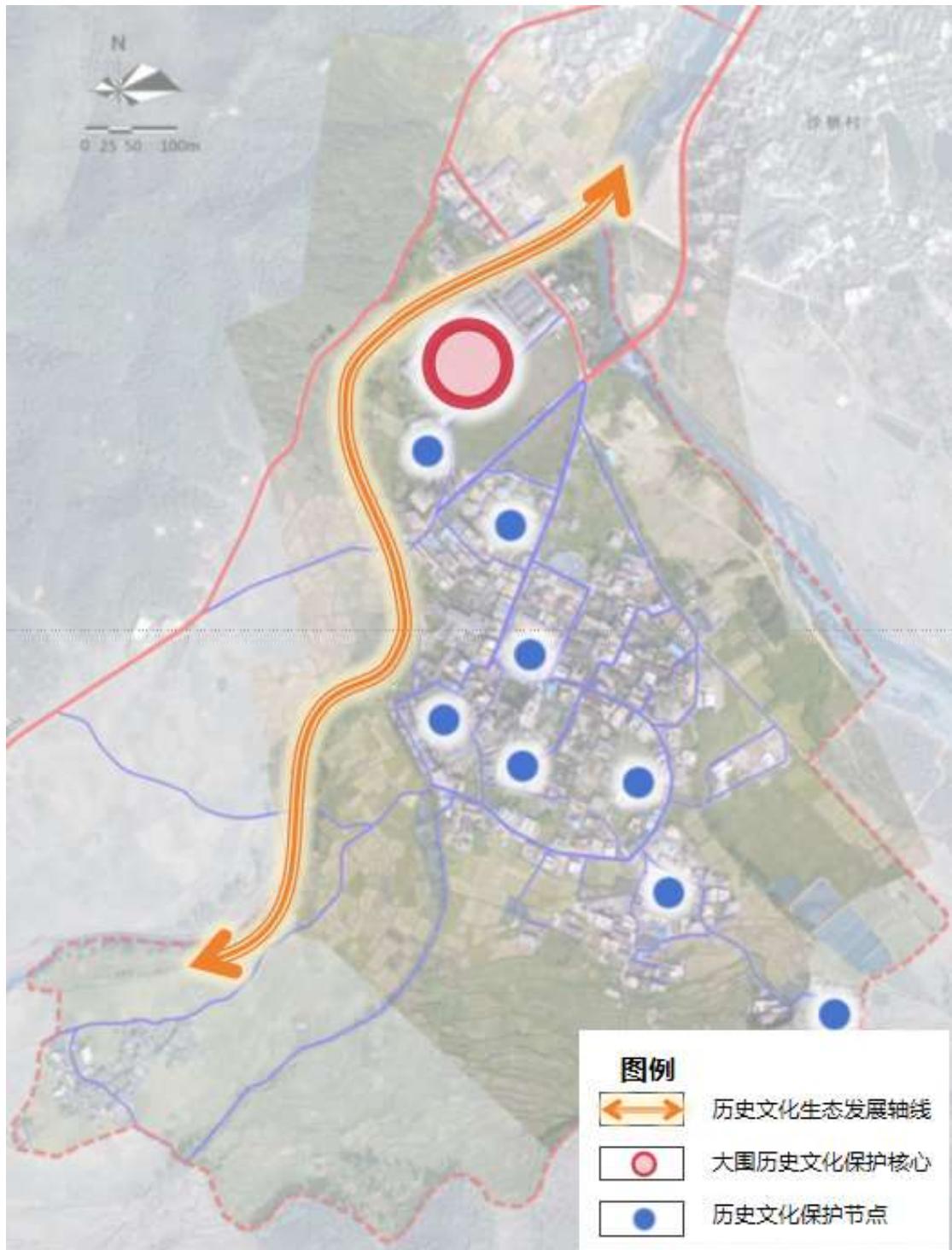
4.2 村域总体保护的策略

对满堂村历史文化遗产要素全面梳理的基础上，依托村域格局与满堂村历史文化名村的特色，结合历史文化遗产空间分布特征，构筑“一核一轴多节点”的村域总体空间格局。

一核：满堂客家大围历史文化保护核心；

一轴：历史文化生态发展轴；

多节点：历史文物保护节点。



村域总体保护策略示意图

4.3 村域范围的保护重点

重点保护石下河历史文化生态轴，严格维护沿线视线廊道与生态廊道的完整性，确保山、水、田、村构成的自然生态基底不受侵占与破坏，维系自然与

人文交融的原真性风貌；

重点保护各类历史文化资源，涵盖文物保护单位、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革命遗址等，明确各保护对象的核心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通过针对性措施保障历史遗存的安全性与传承性。

5 保护范围及保护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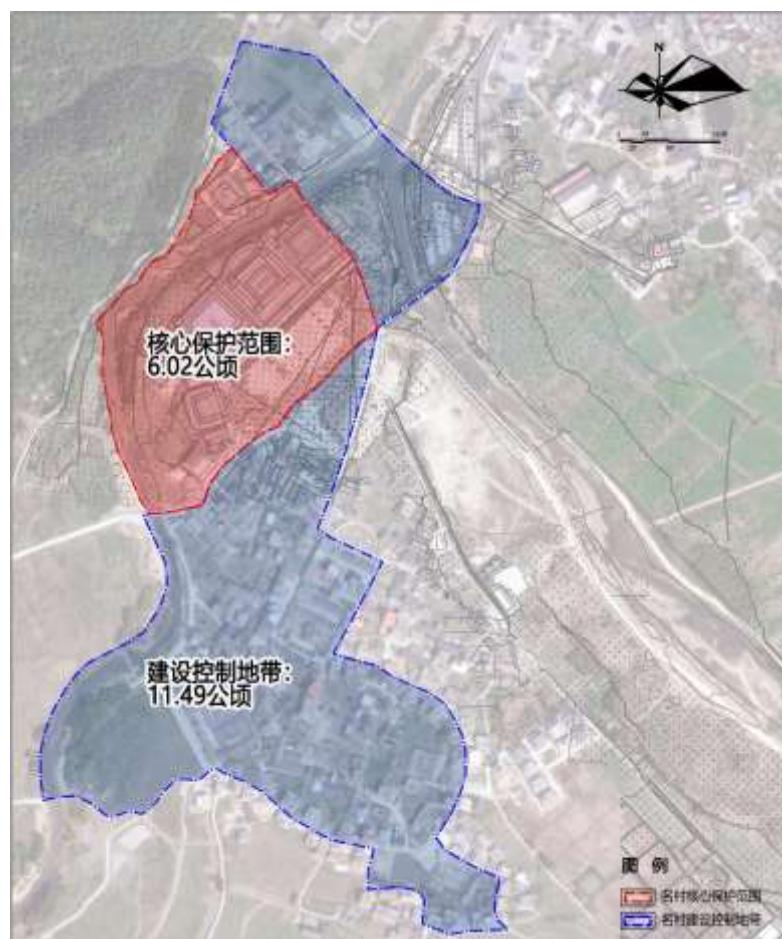
5.1 保护范围

5.1.1 核心保护范围

主要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满堂围、白屋以及官家老屋区域，是村落内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较为完整的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集中成片区域。总用地面积为：6.02 公顷。

5.1.2 建设控制地带

主要为与核心保护范围内传统风貌密切相关的，需要风貌协调控制的地带，保持建筑物用地边界及视觉景观完整性。总用地面积为：11.49 公顷。



保护范围划定图

5.2 保护目标

5.2.1 挖掘价值特色，塑造文化品牌

全面深入挖掘、科学评估满堂村历史文化名村的价值和特色，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突出满堂村的历史文化品牌。

5.2.2 进一步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建立保护体系

以“保护为主，发展并重”为原则，保护满堂村“河—林—村—塘—田—山”的整体风貌格局、田园风光、街巷肌理、文物保护单位、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进一步普查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建立完善的保护体系。

5.2.3 激活当地文化认同，保护和传承传统历史文化

以客家文化为核心，将满堂村代表的岭南传统民居文化、农耕文化、商贸文化、岭南乡土文化、宗族文化等进行梳理，并进行展示、传承。

5.2.4 促进特色产业发展，激发当地活力

以活化利用带动保护，以保护促进发展，挖掘与利用满堂村历史文化、客家文化、传统技艺、手工民俗等，有序开发乡村振兴与满堂村旅游业发展，提升传统村落的人居环境与效益增收。

5.3 保护对象名录

5.3.1 文物保护单位

满堂村共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处，为满堂客家大围。整体格局及内部构件保存较为完好、能体现当地历史风貌特色的建筑，是重点保护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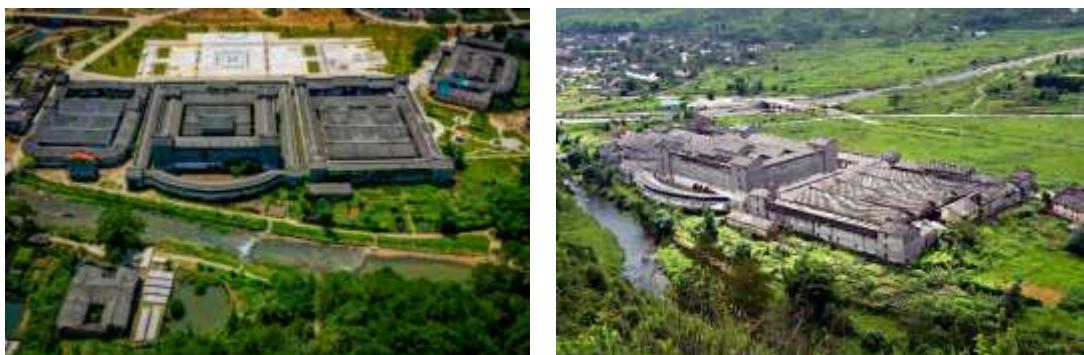
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 等级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公布时间 | 保护范围 (m ²) | 建设控制地带 (m ²) |
|------------|----|--------|-----|--------------|-----------------------|----------|------------------------|--------------------------|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1 | 满堂客家大围 | 古建筑 | 道光十三年 (1833)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境满堂村村委会南边 | 1996年11月 | 43270 | 72345 |

大围始建于清道光十三年（1833年），建成于咸丰十年（1860年），历经28年。整体结构是以中轴对称、四周向心的合院聚居为布局，祠堂设置、住房格局融入了方位观念、次序观念、等级观念和宗族伦理观念，充分体现了我国古代家族结构形态的特征。建筑群分为左、中、右三部分，即由上新围、中心围和下新围组成，里外三层。其占地总面积约2.3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7864平方米，围内有9厅、12院、28天井、777房间，简单来说，就是“三围九厅十二院，七百七十七间屋”，分设寝室、厨房、储粮室、杂物间、厕所、牲畜栏舍、粮仓、水井、大院、祠堂、议事厅等。

为了有效防御当时猖獗的盗贼兵匪，围楼的墙基砌得格外坚固，一般厚0.6米，其中中围墙基厚达2.4-8.2米，全部用卵石垒砌，叠角放花岗岩石条。墙体上布满了用各种铁皮包裹，并有铁杠横顶，若遇盗贼侵扰，把大门一关，围楼便成一座固若金汤的城堡。大门两侧或顶部设有水池，若遇敌放火烧门，只要打开机关，水池内盛满的水便会倾泻而下灭火。

大围于1996年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8年开发为旅游景区，2020年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



满堂客家大围俯瞰图



满堂围正面图



满堂客家大围大门

5.3.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满堂村现状保留 3 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分别为马口圳围楼、白屋村民居及尾屋围。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公布时间 | 建筑面积 (m ²) |
|----|-------|-----|----|-----------------------|----------|------------------------|
| 1 | 马口圳围楼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境满堂村村委会南边 | 2011年11月 | 1172.3 |
| 2 | 白屋村民居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满堂村 | 2011年11月 | 2474.1 |
| 3 | 尾屋围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尾屋村小组 | 2011年11月 | 1920.9 |

(1) 马口圳围楼

马口圳围楼位于隘子镇东北面满堂村。在满堂上片沙背塘前面，是达聪公所建，占地面积约四千平方米，有祠堂一间，是他的子孙后代居住之地，现只保存下祠堂，建设时间是清代的同治初年。此地原属草地，是牧马草地而得名。地处肥沃的隘子盆地东北隅，石下河东畔，南、北分别被桂山和旗岗山护卫。坐东北向西南，略呈哑铃结构。长方形，5 层，高约 14 米，面阔 8 米，进深 7 米，占地面积 56 平方米。青砖砌角、顶层，余部卵石筑。花岗石筑竖一字形、方形、梯形和十行窗。西南角一眼花岗石瓷 0.3 米高沿井。



马口圳围

（2）白屋村民居

白屋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满堂村，建于清代乾隆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间，由官兴祖创建。官兴祖是满堂村第一个出任学政之家，带动了村中家族有志之

士奋发读书，因人称“白吉”，故其屋名为白屋。2011年，始兴县政府确定“白屋村民居”为“不可移动的文物”。

白屋由砖石瓦木构筑，平面呈“D”字形，正面看像螃蟹形，通面阔46.6米，通进深40米，高6.8米。中间祖堂，前后两进，两侧民居二厅四房组合，外层有一排民居包围。门口的两口水井已毁。

白屋基本完整地保留了客家围屋方圆结合的平面形制，沿着祠堂中轴对称，有祠堂、堂屋、横屋、前院、后院。而且还有所创新，两边加建了两个耳朵式的围屋，附有中庭，而不是传统上的一圈围一圈、一环绕一环的普通格局。白屋设计合理，用料讲究，对研究清代客家民居建筑具有一定的价值。



白屋村民居

（3）尾屋围

尾屋围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尾屋村小组，是始兴县县级不可移动文物。坐南向北，由民居和围楼组成一个整体，整座民居牢固结实、青砖瓦木构筑。面宽约45米，进深约50米，高约6.8米，平面呈“回”字形。由清朝同治七年（公元1868年）乾禄的第四个儿子官治扬（讳献才）建造。

前、后两进的祖堂在正中，两侧是民居，各有四套住房，每套住房两厅四房组合，厅居其中，分前后厅，房居厅的两侧，各有两间。有门与祖堂和巷道相通，形成一个四通八达的檐街、巷道网，外层是一排杂房围成一个整体。祖堂前有块百多平方米的门坪，当地人习惯称“大门坪”。整座民居建筑的檐街、走廊、巷道、天井等用河卵小石铺成，并在主要的部位砌成几何形图案。



尾屋围

5.3.3 推荐历史建筑

推荐历史建筑共两处，分别为敦本学堂和官家老屋。

推荐历史建筑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建筑面积 (m ²) | 建筑层数 | 备注 |
|----|------------------------|-----|-------------------------|---------------------------------|------------------------|------|---|
| 1 | 敦本学堂 (梯云轩/ 隘子小学) | 古建筑 | 清嘉庆 20 年 (1816 年) | 广东省韶关 市始兴县隘 子镇境满堂 村樟树下 | 1172.3 | 1 | 又名梯云轩，现 为隘子小学，解 放后改建，上世 纪 90 年代加建 3 层框架结构教 学楼。 |
| 2 | 官家老屋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 市始兴县满 堂村 | 1158.6 | 1 | —— |

(1) 敦本学堂 (梯云轩/隘子小学)

满堂村，对于教育方面，可能与中原地方传统注重人才，振兴文化、发展经济、改造社会、荣宗耀祖有一定的学问，村中开始迁入之后，祖辈们上几代人都有培育人才的观念。

自清代康熙以来，更为突出，所以办了不少书院、学校给后代去读书。比

较早的学堂有梯云轩书院，在石圳塘上角，马尾丝梗脚下，建于清朝的嘉庆后期，是官乾荣所建，供给他的子孙读书的场所，后被一次火灾烧毁，大围建成以后，迁建在樟树头下（现在的隘子小学）。同治以后，后辈子孙增多，为了解决后代读书问题，由官兴祖扩地扩建，加大操场和伙房等，把“梯云轩”改名为“郭本书院”。“郭本书院”扩建后，本宗兴公的后嗣读书是全免费的读书场所，其他地方的读者和外地慕名而来的学生年年增多，有翁源、新江、太平、司前、曲江邻县的学生在该校就读。辛亥革命后的民国二十年，被始兴县纳入为公办民助的学校，改名为“清化区立一小”，民国三十年，又改名大“隘子中心学校”，20年后，又改名为“隘子小学”。这座敦本学校，是始兴最早的完善学校，百余年来，由此校培养教育的学生，已出了很多名人志士，为国为民去创造世界，现在凡属隘子各姓的学生，现在四十岁左右的公职人员、老师、大企业家，都出自隘子中心学校。

解放后，初山农会办学，1952年冬纳入政府办学，满堂的学校是原本的隘子小学（敦本学院）纳入国办小学，每年的学生达两百人左右，由县教育部门调老师担任执教，现在凡属40岁以上的隘子镇的教师和各单位行政干部都出此校的优秀生。

2000年又一次改建，香港育苗基金会捐助十五万元和教育局的鼎力支助了十多万元，加上各界人士乐捐了几万元，合计三十万以上。使一栋宏伟的现代教学大楼建成，分三层，课室十二间，办公室或接待室三间，办了完校。2000年下半年使用，该学校是完校1—6年级，收集满堂、沙桥、石井、坪丰、五一的人数约三百人，后两年应统一教育的指导，撤办了四、五、六年级，只办一、二、三年级的小学生，但愿本间学校历史悠久，政府早日恢复本校的完校设置，进入乡村中的“近地办学”。

（2）官家老屋

官家老屋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建于清代，是满堂围主人官乾荣老宅。该围屋依山傍水，由泥砖和木瓦构筑，建筑面积约1000平方米，2层，粤北客家清代民居风格，后官氏家族日益壮大，人口增多，才选择在对岸建设了规模宏大的满堂大围。目前，该围屋保存较为完好，对研究清代粤北客家民居具有一定的价值。



官家老屋

5.3.4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共两处，分别为田心围和五头门围。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建筑面积 (m ²) | 建筑层数 | 备注 |
|----|------|-----|-----------|-----------------|------------------------|------|---------------------------|
| 1 | 田心围 | 古建筑 | 清乾隆四十六年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境满堂村 | 1291.6 | 1 | 13世官坤佑，官兴祖兄，其兄弟四人分家后在此建屋。 |
| 2 | 五头门围 | 古建筑 | 约在清嘉庆道光年间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境满堂村 | 4307.5 | 1-2 | 14世官乾翰，官兴祖第三子、官乾荣弟 |

(1) 田心围

田心围建于清乾隆四十六年，第十三世官坤佑，官兴祖兄，其兄弟四人分家后在此建屋。田心围为土（坯）木结构，共有两层。其初始功能为居住祠堂，现仍保存其初始功能，属于客家传统建筑。





田心围

（2）五头门围

五头门围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建于清代，墙体由泥土构筑，屋顶用木瓦铺盖。该围屋以前分别建五头大门的祖堂，因此得名。整座围屋东北朝西南，呈长方形，占地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南北长近 100 米，东西宽进 40 米，正面筑三扇拱门，均为二面坡悬山顶门楼。现只剩两扇拱门，一扇已塌毁。五头门围设计合理，用料讲究，对研究清代客家民居建筑具有一定的价值。





五头门围

5.3.5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传统文化

满堂村内现共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共 5 项，分别为省级 2 项、市级 1 项、县级 2 项。以及民俗文化白屋家风家训、特色美食宰相粉油糍、米果糍、托垒糍、勺哩糍等。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级别 | 项目类别 | 公布批次 | 传承人姓名 | 传承人级别批次 |
|----|---------|------|------------|----------------|-------|-------------------|
| 1 | 宰相粉制作技艺 | 省级 | 传统手工技艺 | 2015 年 11 月第六批 | 官国林 | 省级 2017 年 4 月第五批 |
| | | | | | 官超城 | 市级 2022 年 7 月第七批 |
| 2 | 张九龄传说 | 省级 | 民间文学 | 2022 年 4 月第八批 | 张汉荣 | 市级 2022 年 7 月第七批 |
| 3 | 舞阿妹 | 市级 |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 2023 年 11 月第九批 | 官立民 | 2007 年第一批 |
| | | | | | 官荣飞 | |
| 4 | 扛阿公 | 县级 | 传统民俗 | 2020 年 12 月第七批 | 杜韶东 | 县级 2021 年 1 月第七批 |
| | | | | | 张西保 | 县级 2024 年 12 月第八批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级别 | 项目类别 | 公布批次 | 传承人姓名 | 传承人级别批次 |
|----|------|------|------|-------------|-------|---------------|
| 5 | 米裹糍 | 县级 | 传统技艺 | 2021年11月第八批 | 官彩燕 | 县级2024年12月第八批 |

（1）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宰相粉制作技艺

宰相粉，又称清化粉、剪粉、切粉、香粉等。相传，宰相粉得名于唐代名相张九龄。其为始兴县清化乡人，母卢氏常制粉丝供其食用，官至宰相后，为纪念蒸母，将米粉外形稍作改动，制成形似上朝用的朝笏状，人们称其为“宰相粉”。宰相粉制作技艺主要分布在韶关市始兴县清化地区翁源、曲江、仁化、南雄等地亦有分布。

宰相粉具有自然色泽、油滑透明，米粉柔韧爽口少断条、口感软滑不粘牙、粗细均匀无并条、煮制复水不糊汤、清香无酸味、无味及其它异味等特点。宰相粉制作技艺精选山稻米，以山泉水制作，经过十多道工序精心制作而成。其重要的制作过程包括：选米，即经过簸、淘、捡等筛选程序以剔除杂质；浸泡，用山泉水将米浸泡2~4小时，吸收所需水分，软化米粒的坚固组织，使米粒结构变得疏松，容易粉碎或磨浆、产量高，而且粗细度均匀细腻，生产出的米粉韧性大、口感好；磨浆，过去往往用石磨，将浸好的大米放入磨斗中，边浇水边磨，水要浇得均匀适当，要打两次，确保打得细腻均匀；蒸煮，先在平底的长方形金属盘子上抹菜油，然后将磨好的米粉浆，倒在盘子上覆盖一层，用大火蒸一两分钟即可；晾晒，把米皮整张剥下来，平铺在竹上，晾晒；过水，即晾晒到八、九成干后，再用温开水泡软，然后十几张叠好卷起，回润1~3小时；切粉，用刀细细地切成粉丝，把切好一段一段的米粉用手撕开来，以免缠在一起；团粉，把米粉分成一扎扎等分，卷做成团状，类似官员上朝的朝笏形状，晒干，把一扎一扎的米粉放在竹蔑架上风干晾晒。

宰相粉素有“炒而不烂、煮而不糊”的特性，在当地有炸、炒、烩、汤等多种食用方法。其制作技艺是当地人民生活智慧的结晶，既展示了粤北劳动人民手工制作美食特产的传统工艺，又演绎了岭南地区的饮食习惯和消费习俗，还深藏着“岭南第一人”张九龄的名人渊源。宰相粉的产生与发展，在当地社会文化中，已经成为“可怜天下父母心”的慈母精神的载体。一直以来，这一传统食品不仅是人们日常生活的必须品，制作与销售宰相粉也成为当地群众增

加收入的重要渠道之一。宰相粉是由传统的手艺制作而成，工序繁多，劳动强度大，且生产率不高，经济效益较低，大多人都不愿从事这项生产，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大部分青年人不愿留在家乡宁愿选择外出打工。现在经营这项生产的民间艺人都年事已高，有的相继谢世，制作宰相粉的技艺处于将濒临失传的状



宰相粉制作技艺

（2）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张九龄传说

流传于始兴等地区民间的张九龄故事传说，大多系于依据张九龄生平史事所撰。在其传承过程中，按其所述九龄生平，大致可分少年时期、入朝为官时期及晚年时期三个时期的九龄传说，按其内容有如下四种类型传说：

第一，人物生平传说：相关九龄人物生平传说，大多出自史载历史史实。

第二，史实、事件传说：亦称史事故事传说，其是以历史事件为叙述中心的传说。

第三，地方风物九龄传说：主要包括始兴地方山水自然、人文风物及民俗相关张九龄传说。如，九龄书堂岩；梅岭夫人庙；风度楼传说、天门阿公民居等传说。

第四，九龄神话传说：此类传说最早出于（宋）杜少陵《八哀·张九龄》

诗注引《张九龄家传》：九龄初生，母梦九鹤从天而下……。

2022年4月，张九龄传说被列入广东省第八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九龄传说演讲大赛

(3)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舞阿妹

舞阿妹是始兴县清化地区一种独特的民间传统舞蹈表演形式。

据说舞阿妹和舞春牛等一同始于清代，流传我县的清化地区。（隘子、司前镇）。关于舞阿妹的由来，有一个动人的传说。从前当地有一个贪财好色的财主叫钟其伟，要强纳佃户的女儿肖玉梅为妾，肖玉梅宁死不从，跳崖自尽，幸被七仙所救并施以仙法广救民众、惩罚财主。后来人们为了纪念肖玉梅，就在每年的春节期间举办舞阿妹活动。让人们在欢笑喜庆中得到教育。舞阿妹从另一个侧面体现了清化人民勤劳勇敢，团结进取，和睦相处，追求幸福和安康的生活。2023年11月，舞阿妹被列入韶关市第九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



舞阿妹

（4）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扛阿公

隘子古寺庙甚多，据查有三十余座，在县内颇有名气。乡俗云，“逢村必有庙，逢屋必有社”。现在还知道名字的寺庵有：风度的“白云寺”、五星的“水头寺”、建国的“真金寺”、联丰的“水云寺”、五一的“七虾寺”、“天蓬寺”、“德桂庵”、坪丰的“飞凤寺”等十四座。无名寺庵八座。古庙有石井的“高桥庙”、“将军庙”、“关帝庙”、井下的“华陀庙”、“白马庙”、坪丰的“水口庙”、湖湾的“回龙庙”、隘子圩的“河溪庙”、“关帝庙”、千家镇的“白马庙”等。社关则无计。至于其年创立年代，民间口碑、谱牒及现存神庙本身都缺乏可考资料。从民间流传官姓武举上京赴试得白马三圣护佑的故事和河溪庙立庙的传说看，一部分庙宇是明中叶以后建立的。而最早者则不可知其年代。

每年农历六月初一起，各村村民轮流将神像扛回村中祀奉，当地人称之为“扛阿公”。是当地民间除打醮外最盛大的宗教活动。整个“扛阿公”，须按程序做足，即出庙→游段→搞水→转庙。

2020年被列入始兴县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



扛阿公

（5）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米裹糍

米裹糍是始兴县清化地区（隘子镇和司前镇）用普通大米加工的美味食品，几乎每家都会做。通常是在立夏这天做，其它节日或闲暇时日也有做。刚做好的米裹糍富有弹性，像一个个活蹦乱跳小米球团，吃起来爽滑可口，配上佐料（酱油、香料、辣椒酱等）味道不错，也可伴农家时菜、香料和肉片一起炒，风味更佳，用米裹糍打火锅更是一道风味美食。



米裹糍

6 保护工作情况及保护措施

6.1 文物保护单位档挂牌情况

满堂村内拥有文物保护单位数量共计 1 处，是满堂围。

满堂围于 1996 年 11 月 20 日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已挂牌保护。



满堂围文物公示牌



满堂围文物保护标志及简介

6.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挂牌情况

目前满堂村内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均已完成挂牌工作。



白屋村民居文物保护标志牌

尾屋围民居文物保护标志牌

6.3 指示牌和警示牌挂牌情况

目前满堂村内在适当位置均已设置了指示牌和警示牌。



满堂村内指示牌、警示牌挂牌情况

6.4 保护规划编制

6.4.1 《满堂村保护规划》（2014年-2030年）

（1）规划范围与内容

规划范围包括满堂围历史遗存本体，以及为了保护历史遗存完整性而必须进行环境风貌控制的地段，面积共计243万平方米。

规划内容包括文物价值评估，文物本体及环境现状分析，确定主要破坏因素，提出规划目标和原则，确定保护对象，调整保护区划，制定相应保护管理规定和文物保护措施，提出展示利用原则和思路，编制分期实施项目和费用估算。

（2）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期限为17年（2014年-2030年）。

（3）规划重点

以满堂围文物本体为规划重点，同时兼顾满堂围周边的相关遗存、遗迹和文物环境的保护。

（4）总体布局

本规划在总体布局上分为两个层次，首先是针对文物本体以及与之毗邻的相关遗存和文物环境，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其次是针对满堂围周边其它的相关遗存、文物环境和自然环境，包括满堂村、沙桥村、林地、农田、水塘、山头、河流等，划定环境协调区。

（5）保护范围

为了满足保护的需要，提高管理工作的可操作性，按照满堂围文物本体、毗邻的相关遗存和遗迹、文物环境、以及周边地形地貌的特点，本规划对原有保护范围进行调整。

满堂围西北面石下水河对岸的满堂围老屋，是满堂围建造者官乾荣兴建满堂围之前居住的老宅，是满堂围的重要相关遗存，有较高的文物价值，本规划将该建筑整体划入保护范围，使其与满堂围一并整体保护。

满堂围南面的白屋（始兴县文物保护单位）是满堂围建造者官乾荣的祖屋，也是满堂围的重要相关遗存，该建筑已在原保护范围内，本次仍将其划入满堂围保护范围一并整体保护。

调整后的保护范围：东南面包括满堂围大门坪和半月形水塘，西北面至马

尾狮山脚下道路内侧，西南面从满堂围南面的白屋后墙向外扩 5 米，东北面至下新围旁的道路外边界（包含道路）。

保护范围的具体边界线绘制在满堂围保护区划图中，并注明各转折点的坐标，面积为 43270 m^2 。

（6）建设控制地带

为满足保护满堂围历史环境的需要，提高管理工作的可操作性，按照满堂围周边地形地貌的特点，本规划对原有的建设控制地带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建设控制地带：东面包括黄水河东岸的广场和停车场，北面包括原敦本学堂（现隘子小学），西面以满堂围后山马尾狮山山脚下公路外侧为界，西南面至石下水外侧河岸。

建设控制地带面积为 72345 m^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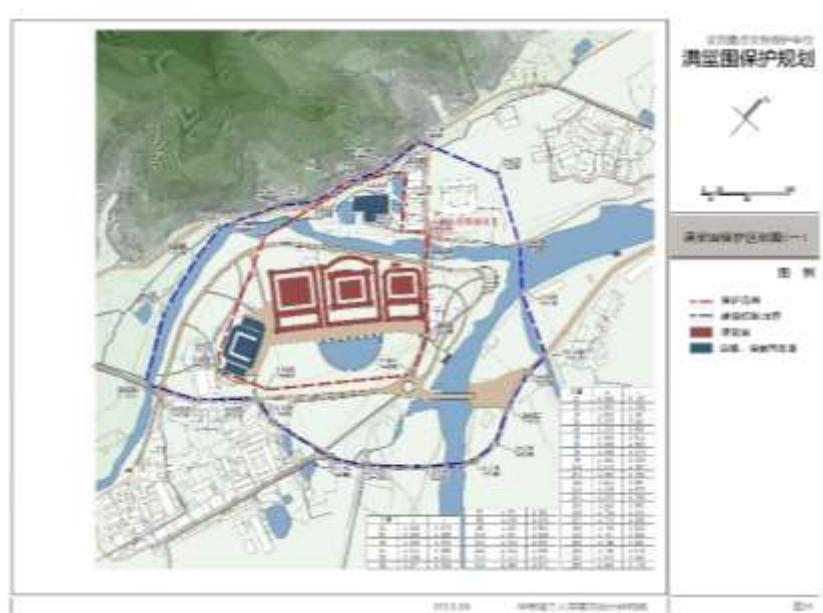
建设控制地带的边界线绘制在保护区划图中，并注明各转折点的坐标。

（7）环境协调范围

为有效保护满堂围周边的历史人文和自然环境，提高管理工作的可操作性，按照满堂围周边地形地貌的特点和村落建筑的现实情况，本规划对具有环境协调区的范围作了调整。

环境协调区包括满堂村和沙桥村，东南面和西北面均以山脊线为界。

环境协调区的界线绘制在保护区划图中，并注明各转折点的坐标，面积为 2334574 m^2 。



满堂围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图

6.4.2 《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围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在编）

（1）保护内容

包括传统村落整体风貌保护；景观及生态环境的保护；传统空间形态的保护；历史环境要素的保护；历史建筑、传统建筑的修缮与改善；居住环境整治；传统村落传统文化的继承与传统经济的发展等。

（2）保护区划

核心保护范围北至满堂围老屋、马尾狮山丘陵山体一带，东至下新围东侧地带，南至传统村落白田村民小组一带，西至石下河一带。本次规划的核心保护区面积 4.48 公顷。

建设控制地带北至马尾狮山、沙桥河一带，东至坎下、新屋夸、细心屋一带，南至马口圳、新屋夸六组一带，西至石下河、马尾狮山一带。规划总面积约 26.65 公顷。

环境协调区环境协调区以北侧的马尾狮山——东侧的七重山——南侧的王狗排山、竹山一带视觉范围内的部分山体、农田在内。本次规划环境协调区面积为 129.17 公顷。

（3）核心保护范围保护措施

对于传统村落核心保护区，要求确保此范围以内的建筑物、构筑物、街巷及空间环境和古树、景观大树不受破坏，如需改动必须严格按照保护规划执行并经过上级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审定批准。各种修建需在城镇建设部门及文管会等有关部门严格监督下进行，其建设活动应以建筑的维修、整理、修复及内部更新为主。其建设内容应服从对文物古迹的保护要求，其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都应与保护对象相适应，较大的建筑活动和环境变化应由上级城市规划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会通过方可执行。

传统村落巷道应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保护现有的传统街巷铺地，地面铺装应统一传统特色，采用鹅卵石铺砌；原有电线杆、有线电视天线等有碍观瞻之物应逐步转入地下或移位。

传统村落建筑功能应以传统民居建筑为主，建筑的门、窗、墙体、屋顶等

形式应符合风貌要求，色彩控制为黑、灰及白色。

对传统民居加以维修恢复，保持原有空间形式及建筑格局，古井、古树及反映居民生活之特色庭院、应予以保留并清理恢复，不符合风貌要求的建筑应予以改造或拆除。在核心保护区内允许采用传统材料按传统风貌改建或新建民居及必要的服务设施。

对本区内保留的传统民居建筑应加强维修，建筑色彩应取黑、灰、白色等其他村落传统民居的色彩加以统一控制，建筑装饰、建筑形式应采用民居形式的山墙、坡顶、青瓦，建筑门、窗、墙体、屋顶、墙体线角及其它细部必须严格按规划管理确定的村落传统民居特色细部做法执行。

新建建筑不应超过两层，建筑物二层檐口高度控制为7M。

在保护区内，严禁任何形式的破坏村落风貌的单位与个人建设活动。各类新建、改建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以及修缮等活动必须取得相关部门依法批准手续后方可进行。

（4）建设控制地带保护措施

采取“控制保护”的方式；在严格保护村庄整体传统风貌的框架下，对村庄现状建成区进行适当的、有限的改造和建设。

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新建建筑或更新改造建筑，必须服从“体量适宜、色调淡雅，低密控高、预留绿化”的原则。其建筑形式要求与古村风貌协调，但可适当放宽，该保护范围内的一切建设活动均应经规划部门批准、审核后方能进行。

对整个建设控制区，新建筑应鼓励以两层为主，最高不得超过三层，建筑功能为民居旅馆、农家乐饭店及其它服务设施为主。禁止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任何新的建设行为。

对建设控制地带内的耕地田园区应严格控制占用比例，尽量利用村落内闲置土地建设，保持古村自然田园风貌环境。

（5）环境协调区保护措施

在非建设区内，除农业林业生产等作业用房外，禁止其它建设。应有效保护山体植被，严格禁止树林砍伐、矿石开采等生产活动。

6.5 保护措施

6.5.1 保护制度与措施制定原则

（1）保护利用策略

采取“渐进改造、有机更新”的实施策略，按照“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实施模式，推进满堂村历史文化保护和更新利用的有机结合。

（2）拓展保护资金来源

拓展资金来源渠道，鼓励多元化的投融资体系，建立政府引导、政策保障、市场运作的运营管理机制。通过政策引导、资金资助、手续简化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和个人共同参与保护利用。

（3）建立监督管理机制

建议建立以始兴县人民政府为属地责任主体，隘子镇人民政府和满堂村村委会为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工作主体的保护联动机制。

（4）加强宣传推广力度

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强化各级领导和群众的意识，鼓励全体市民积极参与历史文化名村保护与建设事业。

6.5.2 保护措施——名村保护范围管控措施

（1）核心保护范围保护控制要求

①文物保护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保护和修缮。
②在核心保护范围内除确需建造的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外，不得进行新建、扩建、改建活动。进行新建、扩建、改建活动，并应提交历史文化保护的具体方案，应特别关注功能、规模、材料、照明、街道设施、招牌和植物等多项内容，民居和传统街巷参照传统民居建筑、街巷空间控制建筑尺度、街巷尺度，如涉及文物保护单位及其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建设活动，须按文物保护相关要求执行。

③进行改建、修缮和危房原址重建活动的，不得增加具有合法产权的原有房屋的建筑高度，在体量、色彩、材质等方面应与名村历史风貌协调。原址重建的传统民居，其层数和高度应与相邻传统民居建筑相协调。

④不得擅自新建、扩建街巷、道路，对现有街巷、道路进行改建时，应当

保持或者恢复其原有的街巷、道路格局和景观特征。

⑤严格管控招牌的设置，不得遮挡、覆盖具有传统特色的建筑立面，不得破坏建筑空间环境和景观，不符合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要求的应当拆除或限期改正。

⑥核心保护范围内禁止大规模拆除建设，倡导小规模渐进式的更新模式。进行建设活动应当符合保护规划。

⑦延续第五立面传统风貌，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进行新建、扩建、改建等建设活动，建筑屋顶采用平顶和坡顶相结合形式。

（2）建设控制地带保护控制要求

①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保护和修缮。

②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新建、扩建活动的，其体量、色彩、材质等方面与历史风貌相协调，不得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

③进行改建、修缮和危房原址重建活动的，不得增加具有合法产权的原有房屋的建筑高度，在体量、色彩、材质等方面应与名村历史风貌相协调，不得破坏名村传统格局和风貌特色。

④新建、扩建、改建道路时，不得破坏传统街巷的尺度和风貌。

⑤严格管控门店招牌的设置，不得遮挡、覆盖具有传统特色的建筑立面，不得破坏建筑空间环境和景观，不符合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要求的应当拆除或限期改正。

⑥建设控制地带内整治更新应有计划、分阶段进行，避免大拆大建，应当坚持渐进式的保护与更新模式，新建、扩建建筑物需满足控制要求。

6.5.3 保护措施——建（构）筑物保护整治措施

（1）文物保护单位

名村内的文物保护单位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以及韶关市关于文物保护相关的法规、规章、文件进行保护。

1) 应有计划地完善名村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规划编制，公布文物保护单位、未定级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区划、保护要求，明确保护管理主体，

确定日常保养和各项保护工程计划，完善文物标识。

2) 文物建筑的保护措施以日常保养为主，主要手段包括日常保养、防护加固、现状修整。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保养、迁移，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保护其真实性、完整性，采用最低限度的干预和恰当的保护技术，保护文化传统，完善文物建筑的防灾减灾措施。

3) 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保护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控制文物保护单位周边建筑的高度、体量、色彩、形式，使周边建筑与文物保护单位相协调。

4) 涉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建设工程，应当报相应级别的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依法做好保护工作，确保文物和周边环境安全。

5)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前提下，文物建筑内部可根据功能需求予以改善更新，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负责保护建筑物及其附属文物的安全，不得损毁、改建、添建或者拆除不可移动文物。

6) 文物建筑的利用除鼓励延续原有传统功能外，可适当引入村级公共服务、文化展示、参观游览、经营服务、公益办公等功能，并按相关规定程序进行报批、报备。

(2) 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名村内的推荐历史建筑与推荐传统风貌建筑按照《广东省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利用工作指引（试行）》等传统风貌建筑相关的法规、规章、文件进行保护。

1) 应尽快推动本规划推荐的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线索的认定和公布，尽快公布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与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线索的保护要素和保护要求，完善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标识，落实日常保护管理巡查；明确保护责任人，向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保护责任人提供保护、修缮方面的信息和技术指导。

2) 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以日常保养、改善和整修为主。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应保护其临街立面及其他有价值的外立面风貌、形制、特色材料装饰部位不得改变的基础上，对建筑外观加以维护修饰，确保

建筑的可持续利用；传统民居建筑应禁止进行封堵。建筑内部允许进行改善和更新，改善建筑使用条件，适应现代的使用方式。

3) 属于外立面和结构改变的非轻微修缮，应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施工单位应在现场展示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的保护价值等信息和真实修缮效果图。

4) 在符合相关法规和保护的要求前提下，可按《广东省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利用工作指引（试行）》的相关要求，鼓励、支持保护责任人利用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发展文博展览、文化创意、旅游观光、新兴产业、休闲场所、开展经营活动，促进推荐历史建筑、推荐传统风貌建筑的多功能使用。但应符合有关消防技术标准和规范，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3）与传统风貌协调的建筑

此类建筑和设施在内容、形式、体量、高度上要与保护对象相协调，避免大面积使用玻璃幕墙和铝板等现代装修材料，以取得合理的空间与景观过渡，维护历史文化名村的环境风貌。对于保护范围内与传统风貌协调的建筑，在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细部构件或装饰物的前提下，对建筑外观加以维护，对建筑内部进行适合现代使用的整修。新建建筑应与历史名村的传统风貌相协调，拆除后的空地必须按照规划要求进行建设。

（5）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

对位于重点地段的少数新建的、近期难以拆除的风貌较差，尺度较大，高度过高的新建住宅，采取外立面整饬、层数削减的措施，使其与传统风貌相协调；对传统风貌影响较大的建筑，采取原地拆除的措施，新建建筑依照风貌保护的要求进行设计严格控制建筑层数及尺度。

对于保护范围内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有两类整治措施：

1) 改造：可采取整治、改造等措施，通过改变建筑色彩、屋顶形式、减层、局部拆除等措施与历史名村的传统风貌相协调。

2) 拆除：对传统风貌的负面影响较大，建议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结合更新改造予以拆除重建，新建建筑应与历史名村的传统风貌相协调。违章建筑不得进行扩建和改建，应当予以拆除，拆除后的空地必须按照规划要求进行建设。

6.5.4 保护措施——传统街巷保护利用措施

满堂村的传统街巷为共计 10 条，按照以下办法进行保护。

- 1) 交通组织措施：保持现状道路红线宽度，不得调整，以慢行为主。
- 2) 建筑控制：街道两侧应避免再建设大体量建筑；新建建筑应与传统民居建筑风貌相协调，但不宜照搬传统民居建筑的样式，应采用同传统商业街风貌相协调或呼应的建筑色彩、材料，不宜使用大面积玻璃幕墙。改扩建建筑若原为传统民居，应修复立面，去除大幅广告牌和招牌；若原为现代建筑，尽可能改扩建为传统民居建筑样式。违章建筑和临时建筑必须限期拆除。雅韶村街进行新建、扩建、改建等建设活动，控制建筑立面单元面宽和首层层高，并控制建筑形式、色彩、材料与整体风貌相协调。进行改建活动，应维持原有建筑尺度。
- 3) 街巷环境控制：建筑的轮廓线应加以保护，建筑的高度与比例应加以保护，建筑物原有的细部要加以保护，建筑的材料与色彩应保持原状，所做改动必须以“保护历史信息真实载体的真实性”为原则，符合街巷整体气氛，街巷的铺装材料与铺装形式在有条件时可恢复原有的做法。
- 4) 整治改造现状混乱的各类广告牌、商店招牌、遮阳棚、防盗窗和空调室外机等，商店招牌设置在适当位置，统一设置空调机位、遮阳棚等设施，新设置的路灯、指示牌、招牌、遮阳棚、空调机位、垃圾桶等应与传统风貌相协调。
- 5) 占用街巷空间并且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电线杆、变压器、沿墙外敷的电力、电信线等市政设施应入地或移位，地面设施应尽量设置在建筑侧面并进行遮挡，不得损害街巷传统风貌。

6.5.5 保护措施——历史环境要素保护利用措施

(1) 古树名木

①对古树名木应统一挂牌保护。古树名木保护牌应当标明树木编号、树名、学名、科名、树龄（价值、意义）、保护级别、特性、挂牌时间、养护责任人等内容。

②在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范围周边从事施工建设，可能影响古树

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正常生长的，养护责任人应当及时向园林主管部门报告。园林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的保护需要，向建设单位提出相应的避让和其它保护要求，建设单位应当根据保护要求实施保护。

（2）古井

①实施古井名录管理，结合实际，统一赋码规则、统一纳入水利数据仓，并要求登记入库。同时，建立动态更新机制，根据水利数据仓维护规则，常态化开展古井水源信息登记，每年根据古井状态进行动态更新。

②明确古井管理主体，要求各级水行政、文物主管部门将古井纳入水利工程和文物保护名录管理，加强工程修缮、维护监督和指导。对于已经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或文物保护点的古井，依照文物法律法规明确管理主体；尚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或文物保护点的古井，由县级水行政、文物主管部门商请属地乡镇（街道）或产权主体，共同确立古井管理主体；产权不清、管理存在盲点的，原则上由乡镇（街道）或村作为管理主体。古井管理主体根据古井保护级别、使用状态、承担功能等，采取相应措施，实行分类保护举措。明确管理主体、纳入名录管理的古井实体，由水行政、文物主管部门共同设立标识牌，标示该古井的名称、基本信息、树标机关以及树立日期等。

③落实古井保护举措，已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或文物保护点的古井，其保护范围划定、档案建立、管理职责落实及其修缮保护工程的实施，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或文物保护点的古井，根据古井水源保护需要，综合考虑古井水源的规模、作用及周围环境的历史和现实情况，可以留出一定的保护空间，确保古井本体安全和完整，保护空间划定应当征求相邻利害关系人的意见。突出古井保存保护，纳入名录管理的古井水源，不得随意废弃、破坏、占用等。

④加强古井本体修缮及周边环境治理，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严禁擅自迁移、拆除、填埋古井。将古井修缮保护与历史文化名村保护相结合，加强古井本体修缮及周边环境治理。推动古井本体及周边环境的日常保护管理纳入村（社区）网格化管理实践，确保古井安全。已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古井的修缮和保护方案，应报请有关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在古井的周边环境内，不得建设污染古井水源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

行可能影响古井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对已污染古井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制定“一井一策”，加大抢救和整治力度。

⑤加强古井水利功能修复，居民饮用补充、生活洗涤、灌溉等仍是古井的主要使用功能之一。要求古井产权人、管理主体根据实际功能需求，加大古井换水、淤塞清淤、内壁清洗、必要的周边水系沟通等工程性管护。特别是承担（应急）饮用功能的古井，确属饮用水水源地的，应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按等级划定或明确保护范围，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加强水源监测，确保供水安全。涉及经常性水利功能维护的古井，经产权人、管理主体申请，在当地年度水利工程维养计划中予以适当考虑。

⑥强化古井管理保护工作保障，古井产权人、管理主体是全面落实古井管理保护的第一责任人。水行政、文物主管部门履行相应监管职责，做好统筹协调，推动古井修缮管理，促进古井可持续保护。加大古井水源保护利用的宣传和舆论引导，提高古井水源保护意识，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古井水源保护的良好氛围。

（3）里巷门楼等传统构筑物

①对街巷门楼保护修缮，保持其原有的高度、色彩、材质、砌筑形式及砖雕、石雕不变。

②清除私搭乱建、市政电力、电信线入地，整治传统构筑物的周边环境，并在原址设置标识牌展示相关历史信息。

6.5.5 保护措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措施

（1）保护原则

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目标，其保护应遵从真实性、整体性、传承性的原则。

①尊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历史特征，客观真实地记录历史文化的真实形态和文化传承脉络，并将真实性原则贯穿于非遗保护的各个环节。

②注重非物质文化遗产与其所在的特定环境的整体关系，强调非物质文化遗产应保护在其所属的社区及自然人文环境之中。

③强调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种活态文化，对其保护必须依靠传承人及社区

民众等在艺术表演、传统民俗、手工技艺等各种活动的不断传承中保持活力。

（2）保护工作组织与管理

- ①建立政府主导、各部门协调配合的保护机制。
- ②加大和规范对优秀传统文化保护的资金投入。
- ③落实优秀传统文化保护的责任制。

（3）保护工作组织与管理

- ①继承与发扬韶关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宣传与展示利用。
- ②结合村庄更新整治，增加传统文化相关的文化空间。做好文化空间的建档和挂牌工作，还原其所代表的非物质文化内涵，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文化空间的展示与宣传。
- ③鼓励增强满堂村凝聚力的节庆或民俗活动，鼓励老字号或文化类业态嵌入满堂村经营，鼓励开展有影响的文化活动。
- ④强化始兴本地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与系统性展示。

6.6 保护机制建立

始兴县层面成立了围楼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还设立县围楼文物管理所，同时支持民间成立县围楼协会，从官方到民间形成了多层次的保护组织架构。2023年12月，始兴县委县政府印发《始兴县文物和围楼保护利用工作方案（2023—2028年）》，为满堂村在内的全县围楼及文物保护提供了中长期制度依据，推动保护工作走上专业化、科学化轨道。此外，当地还落实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制度，强化对满堂村等区域文物保护的责任落实。

6.7 规章制度及具体办法

6.7.1 加强对文保工作的力度

6.7.2 加强对文物单位的保护和修缮

对规划提出的重点保护地段和地区，建议有关部门纳入计划逐年实施。对规划未被列入重点整治、抢救名单的文物古迹，市有关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增

加整治、抢修项目的数量。

6.7.3 深入广泛的宣传

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强化各级领导和群众的名城意识，鼓励全体市民积极参与历史文化名村保护事业。

6.7.4 多渠道筹措资金，保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的顺利实施

打造始兴历史文化名片是韶关人财富的信念，调动国家、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力量，为历史文物的保护出资。特别是在旧城改造和更新的过程中，应吸引居住在改造地区的居民积极参与改造工作。

6.8 保护资金投入

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的保护资金投入集中在核心历史建筑修缮、文旅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领域，资金来源涵盖国家专项资金、县级财政、对口帮扶资金等。

（1）历史建筑专项修缮资金

满堂围大规模修缮投入：2006 年，满堂客家大围开展创建以来最大规模的保护维修工程，首期投资达 300 多万元；2023 年启动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满堂围（上围、下围）修缮工程，招标预算 970.1 万元，这笔资金由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全额安排，主要用于围楼屋面、梁架、墙体等核心部位及周边环境、排水系统的修缮。此外当地还专门投入资金实施了满堂围消防工程，保障这座核心建筑的消防安全。

县级财政常态化修缮经费：自 2015 年起，始兴县财政每年安排 100 万元作为围楼保护认养、利用及维修经费，2018 年该笔经费提升至每年 200 万元，满堂村的满堂围等围楼均在该笔资金的保障覆盖范围内。同时针对围楼认养行为设有奖补机制，截至 2021 年已有 6 座被认养围楼获得奖补，满堂村围楼若被认养也可享受该政策。

（2）文旅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2021 年获批的满堂客家大围 4A 级旅游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5727.08 万元，资金由财政安排，用于建设满堂河边道路硬化、栈道铺设，以及串联 5 个围楼的历史文化游径。

2020 年当地投资 1000 万元推进隘子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完成了满堂围景区河岸水石景观、亲水平台等景观建设；同年还投资 100 万元实施满堂围后山健身步道工程，投资 500 万元开展满堂村大围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完善了广场、园路等配套设施。

（3）其他相关保护与配套资金

2020 年新建隘子镇满堂村村民活动中心项目，估算总投资 105.5 万元，其中 75 万元来自东莞市对口帮扶财政引导资金，剩余部分为自筹，该设施的建设间接为村里文化传承与保护提供了基础场地保障。

此外始兴县还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对口帮扶资金等约 2737 万元用于全县围楼保护，这些资金也会按规划统筹用于满堂村围楼及周边历史环境的保护工作，进一步补充当地保护资金缺口。

附录 满堂村保护范围内保护对象名录

表 1 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 等级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公布时间 | 保护范围 (m ²) | 建设控制地带 (m ²) |
|-----|----|--------|-----|--------------|-----------------------|----------|------------------------|--------------------------|
| 国家级 | 1 | 满堂客家大围 | 古建筑 | 道光十三年 (1833)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境满堂村村委会南边 | 1996年11月 | 43270 | 72345 |

表 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公布时间 | 建筑面积 (m ²) |
|----|-------|-----|----|-----------------------|----------|------------------------|
| 1 | 马口圳围楼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境满堂村村委会南边 | 2011年11月 | 1172.3 |
| 2 | 白屋村民居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满堂村 | 2011年11月 | 2474.1 |
| 3 | 尾屋围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尾屋村小组 | 201年11月 | 1920.9 |

表 3 推荐历史建筑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建筑面积 (m ²) | 建筑层数 | 备注 |
|----|-----------------|-----|-------------------|---------------------|------------------------|------|--|
| 1 | 敦本学堂 (梯云轩/隘子小学) | 古建筑 | 清嘉庆 20 年 (1816 年)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境满堂村樟树下 | 1172.3 | 1 | 又名梯云轩，现为隘子小学，解放后改建，上世纪 90 年代加建 3 层框架结构教学楼。 |
| 2 | 官家老屋 | 古建筑 | 清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满堂村 | 1158.6 | 1 | —— |

表 4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年代 | 地址 | 建筑面积 (m ²) | 建筑层数 | 备注 |
|----|------|-----|-----------|-----------------|------------------------|------|----------------------------|
| 1 | 田心围 | 古建筑 | 清乾隆四十六年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 | 1291.6 | 1 | 13 世官坤佑，官兴祖兄，其兄弟四人分家后在此建屋。 |
| 2 | 五头门围 | 古建筑 | 约在清嘉庆道光年间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 | 4307.5 | 1-2 | 14 世官乾翰，官兴祖第三子、官乾荣弟 |

表 5 其他历史环境要素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
| 1 | 古井 1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满堂客家大围内 |
| 2 | 古井 2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满堂客家大围内 |
| 3 | 古井 3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满堂客家大围内 |
| 4 | 古井 4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满堂客家大围内 |
| 5 | 古井 5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白屋 |
| 6 | 古井 6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五头门围 |
| 7 | 古井 7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五头门围 |
| 8 | 古井 8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尾屋围 |
| 9 | 古井 9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中部 |
| 10 | 古井 10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中部 |
| 11 | 古树 1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官乾荣老宅前 |
| 12 | 古树 2 |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隘子镇满堂村官乾荣老宅前 |

表 6 传统街巷一览表

| 序号 | 街巷名称 | 长度(米) | 宽度(米) |
|----|-------|-------|-------|
| 1 | 街巷 1 | 42 | 4.5 |
| 2 | 街巷 2 | 44 | 5.5 |
| 3 | 街巷 3 | 42 | 4.5 |
| 4 | 街巷 4 | 71 | 3.5 |
| 5 | 街巷 5 | 60 | 5 |
| 6 | 街巷 6 | 60 | 5 |
| 7 | 街巷 7 | 52 | 3.5 |
| 8 | 街巷 8 | 30 | 4.4 |
| 9 | 街巷 9 | 34 | 4.4 |
| 10 | 街巷 10 | 30 | 4.4 |

表 7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级别 | 项目类别 | 公布批次 | 传承人姓名 | 传承人级别批次 |
|----|---------|------|--------|-------------|-------|---------------|
| 1 | 宰相粉制作技艺 | 省级 | 传统手工技艺 | 2015年11月第六批 | 官国林 | 省级 2017年4月第五批 |
| | | | | | 官超城 | 市级 2022年7月第七批 |
| 2 | 张九龄传说 | 省级 | 民间文学 | 2022年4月第八批 | 张汉荣 | 市级 2022年7月第七批 |
| 3 | 舞阿妹 | 市级 | 传统体 | 2023年11 | 官立民 | 2007年第一批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级别 | 项目类别 | 公布批次 | 传承人姓名 | 传承人级别批次 |
|----|------|------|---------------|-------------|-------|----------------|
| | | | 育、游艺 [一九二] | 月第九批 | 官荣飞 | |
| 4 | 扛阿公 | 县级 | 传统民俗 | 2020年12月第七批 | 杜韶东 | 县级 2021年1月第七批 |
| | | | | | 张西保 | 县级 2024年12月第八批 |
| 5 | 米裹糍 | 县级 | 传统技艺 | 2021年11月第八批 | 官彩燕 | 县级 2024年12月第八批 |